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4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4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6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9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1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7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8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9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0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1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1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2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九、政府采购情况.....	23
十、绩效管理情况.....	2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90
十二、其他说明.....	9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90
（二）其他.....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9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省科技厅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及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推进全省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全省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三)牵头建立全省统一的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省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

(四)拟订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全省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拟订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牵头组织省级以上(含省级)重点实验室等平台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五)编制省级重大科技项目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组织协调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

(六)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围绕重点产业、标志性引领性产业发展，牵头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预测和需求分析，拟订重点攻关方向并协调、监督实施。认定和管理高新技术企业。

(七)牵头全省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用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八)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科技园区建设。

(九)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科技保密工作。

(十)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国际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指导我省相关部门和各市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

(十一)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省重点引进外国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

实施，建立外国高端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训总体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省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政策。

(十三)牵头建立健全科技伦理治理体制。

(十四)负责省科学技术奖的评审组织工作，负责省政府友谊奖的评审组织工作。

(十五)负责组织、协调、管理我省自然科学基金相关工作。

(十六)完成省委、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作为全省科技行政主管部门，站在全局和战略高度，发挥省委、省政府智囊团、参谋部作用，以打造一流创新生态为目标，完善创新驱动体系，培育重点产业、技术、企业，建立高效科学运行机制，深化机构改革。

1.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在省创新生态建设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建立战略规划引领、科学统筹决策、推进服务落实、成果导向反馈、绩效评价监督全链条完整闭环，完善配套机制，构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山西方案”。

2. 构建一流创新生态。优化创新资源配置，加强产学研用一体化贯通服务，加快创新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产业链、创新链、要素链、制度链、供应链等深度融合，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良好创新生态。

3. 做好产业、平台、企业等重点工作。推动重点产业领域科技创新，推动关键核心共性技术研发攻关，推动重点实验室和中试基地等创新平台基地建设，推动培育高科技领军企业。

4. 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政府部门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绩效管理和科研诚信建设。

5. 建立高效科学运行机制。围绕科技体制机制重塑性改革，建立完善科技前沿与企业创新需求征集、科技战略分析研判专家咨询论证、产学研用一体化贯通、重大科研项目全过程跟踪服务和动态调整机制等相关机制并抓好落实。

二、机构设置情况

省科技厅机关内设15个职能处室。15个职能处室分别是信创和大数据科技处、半导体与新材料科技处、能源与节能环保科技处、智能化应用科技处、大健康与生物医药科技处、现代农业科技处、综合前沿科技处、科技项目统筹推进处、实验室与平台基地建设处、科技人才与创新团队处(外国专家局)、国际与区域科技合作处、基础研

究处、科技成果评价与监督处(奖励办、内审处)、综合办公室(战略规划处、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处)和人事处(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工作处)。各处室分别按照内设机构职能履行其职责。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5295.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233035.88	223749.95	9285.93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8.29	1388.2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56.21	156.2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5295.42	本年支出合计	234581.34	225295.42	9285.93
上年结转	9285.93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34581.34	支出总计	234581.34	225295.42	9285.93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25295.42	225295.42					9285.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96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96	0.96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0.96	0.9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3749.95	223749.95					9285.93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343.01	3343.01					488.43
2060101	行政运行	2274.31	2274.31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068.70	1068.70					487.09
20602	基础研究	46647.30	46647.30					3423.81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25137.00	25137.00					934.41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21510.30	21510.30					2489.40
20603	应用研究	900.00	900.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900.00	90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41000.00	41000.00					457.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41000.00	41000.00					457.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8600.00	28600.00					2855.47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3000.00	3000.00					475.47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5600.00	25600.00					238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900.00	900.00					539.50
2060702	科普活动	900.00	900.00					539.5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35650.00	35650.0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35650.00	3565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37166.00	37166.00					602.96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25166.00	25166.00					602.96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12000.00	1200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543.64	29543.64					918.76
2069901	科技奖励	6000.00	6000.00					464.49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543.64	23543.64					454.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8.29	1388.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8.29	1388.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2.93	332.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9.25	779.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07	184.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04	92.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21	156.2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9.57	29.5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9.57	29.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65	126.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64	103.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01	23.01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4581.34	3039.57	231541.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96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96		0.96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0.96		0.9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3035.88	2274.31	230761.5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831.44	2274.31	1557.13
2060101	行政运行	2274.31	2274.31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3		1.33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555.79		1555.79
20602	基础研究	50071.11		50071.11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26071.41		26071.41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23999.70		23999.70
20603	应用研究	900.00		900.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900.00		90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41457.00		41457.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41457.00		41457.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1455.47		31455.47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3475.47		3475.47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7980.00		2798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439.50		1439.50
2060702	科普活动	1439.50		1439.5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35650.00		35650.0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35650.00		3565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37768.96		37768.96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25768.96		25768.96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12000.00		1200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462.40		30462.40
2069901	科技奖励	6464.49		6464.49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997.91		23997.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8.29	609.04	779.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8.29	609.04	779.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2.93	332.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9.25		779.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07	184.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04	92.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21	156.2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9.57	29.5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9.57	29.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65	126.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64	103.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01	23.01	
---------	---------	-------	-------	--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5295.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233035.88	233035.8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8.29	1388.2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56.21	156.2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5295.42	本年支出合计	234581.34	234581.3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9285.93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9285.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34581.34	支出总计	234581.34	234581.34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5295.42	3039.57	222255.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96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96		0.96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0.96		0.9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3749.95	2274.31	221475.64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343.01	2274.31	1068.70
2060101	行政运行	2274.31	2274.31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068.70		1068.70
20602	基础研究	46647.30		46647.3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25137.00		25137.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21510.30		21510.30
20603	应用研究	900.00		900.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900.00		90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41000.00		4100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41000.00		4100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8600.00		28600.0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3000.00		300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5600.00		2560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900.00		90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900.00		900.0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35650.00		35650.0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35650.00		3565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37166.00		37166.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25166.00		25166.0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12000.00		1200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543.64		29543.64
2069901	科技奖励	6000.00		600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543.64		23543.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8.29	609.04	779.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8.29	609.04	779.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2.93	332.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9.25		779.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07	184.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04	92.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21	156.2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9.57	29.5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9.57	29.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65	126.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64	103.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01	23.01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39.57	2496.02	543.55
工资福利支出		2149.94	2144.94	5.00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5.16	545.16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4.05	284.0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376.25	376.2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84.07	184.07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92.04	92.0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96.64	96.6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3.01	23.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65	2.65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83.81	183.8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2.27	357.27	5.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55		492.55
办公费	办公经费	73.79		73.79
印刷费	办公经费	10.00		10.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5.00		5.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45.00		45.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15.00		15.00
租赁费	办公经费	6.00		6.00
会议费	会议费	20.00		20.00
培训费	培训费	22.00		22.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50.00		50.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23.31		23.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		17.5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99.20		99.2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75		95.7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7.08	351.08	36.00
离休费	离退休费	36.25	36.25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77.43	277.43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33.83	0.83	33.00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7.00	7.00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29.57	29.57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0
资本性支出		10.00		10.00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10.00		10.00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50	17.5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	17.50		
合计	22.50	22.5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543.55	543.55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543.55	543.55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22255.85	222255.85				
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山西)	10000.00	10000.00				
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	20000.00	20000.00				
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	12000.00	12000.00				
山西省基础研究计划	11000.00	11000.00				
转制院所财政负担离休人员经费和退休人员取暖费	440.29	440.29				
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公共服务	503.64	503.64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	17.64	17.64				
科技计划管理费-办公设备购置	10.00	10.00				
科技计划管理费-会议(培训)费	73.00	73.00				
科技计划管理费	717.20	717.20				
科技计划管理费-信息网络运维费	99.80	99.80				
科普宣传专项	900.00	900.00				
科技战略研究专项	900.00	900.00				
科技金融专项	3000.00	3000.00				
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	1000.00	1000.00				
创新人才团队专项	1796.00	1796.00				
科技合作交流专项	35650.00	35650.00				
科技奖补专项	28040.00	28040.00				
创新平台基地建设专项	25600.00	25600.00				
创新服务专项	1000.00	1000.00				
三晋英才计划(科技创新)	18908.30	18908.30				
“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中央资金)	806.00	806.00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	9303.00	9303.00				
省直机关事业单位转企改制退休人员补贴	321.32	321.32				
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	30000.00	30000.00				
山西天使投资引导基金	10000.00	10000.00				
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工作经费	0.96	0.96				
三晋英才科技创新人才计划评审费	168.70	168.7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9285.93	9285.93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9285.93	9285.93		
科技奖补专项-省级科技奖	34.81	34.81		
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	570.33	570.33		
山西省基础研究计划	934.41	934.41		
科技计划管理费-办公设备购置	10.64	10.64		
科技计划管理费-会议(培训)费	43.15	43.15		
科技计划管理费	432.84	432.84		
科技计划管理费-信息网络运维费	0.46	0.46		
省科技厅政务信息系统运维项目	1.33	1.33		
三晋英才评审费	89.40	89.40		
科普宣传专项	539.50	539.50		
科技金融专项	475.47	475.47		
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	457.00	457.00		
创新人才团队专项	2400.00	2400.00		
科技奖补专项	883.95	883.95		
创新平台基地建设专项	2380.00	2380.00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	32.63	32.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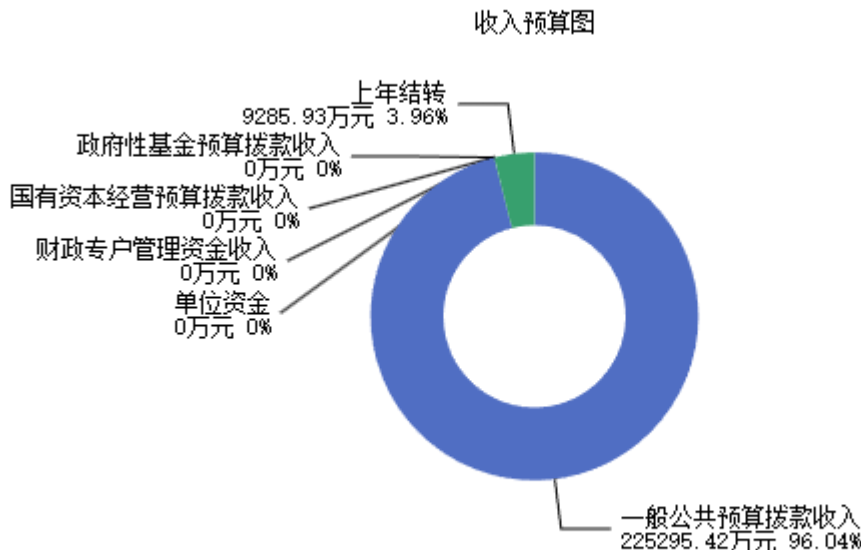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山西省科学技术厅预算收入总计234,581.3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25,295.42万元，上年结转9,285.93万元，比上年增加8015.43万元，增长3.54%，主要原因是2026年怀柔实验室山西研究院相关经费列入部门预算，天使股权投资基金、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等项目经费预算增加，2025年结转资金较2024年结转资金减少；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234,581.3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25,295.42万元，上年结转9,285.93万元，比上年增加8015.43万元，增长3.54%，主要原因是2026年怀柔实验室山西研究院相关经费列入部门预算，天使股权投资基金、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等项目经费预算增加，2025年结转资金较2024年结转资金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科学技术厅预算收入234,581.3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5,295.42万元，占96.04%；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9,285.93万元，占3.9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支出预算234,581.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399.57万元，占1.30%；项目支出231,541.78万元，占98.7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34,581.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4,581.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25,295.4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9,285.93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96万元、科学技术支出233,035.8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88.2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6.21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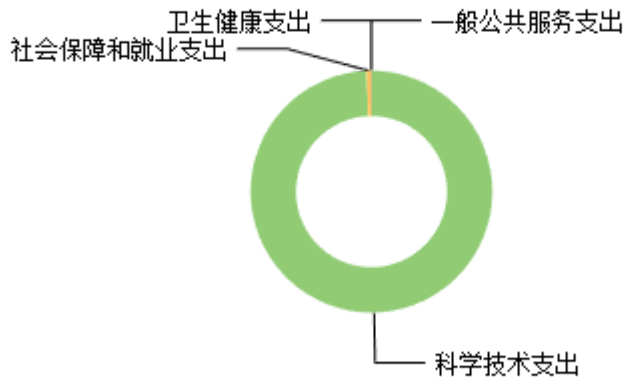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山西省科学技术厅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25,295.42万元，比上年增加51479.49万元，增长29.62%。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山西省科学技术厅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25,295.4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96万元，占0.00%；科学技术支出223,749.95万元，占99.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88.29万元，占0.62%；卫生健康支出156.21万元，占0.07%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科学技术厅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3,039.5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96.02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退休费、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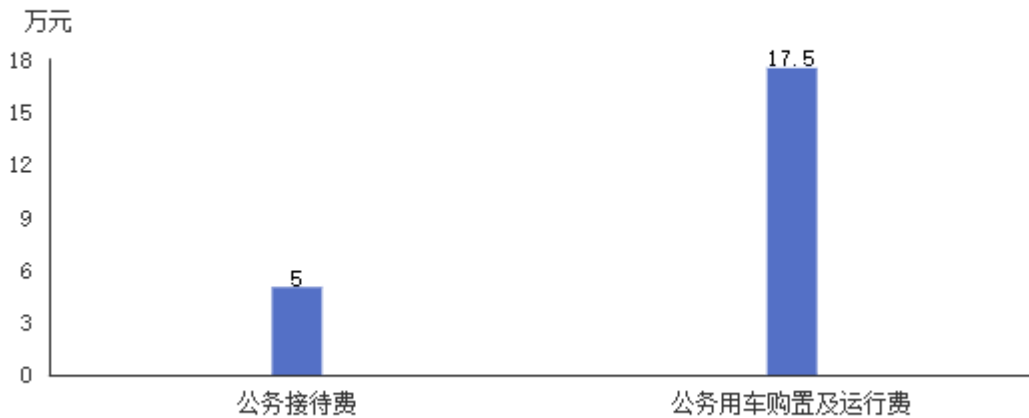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543.55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会议费、办公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邮电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生活补

助、公务接待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培训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租赁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2.50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5.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7.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2026年所属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机关本级1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43.5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7.5万元，增长3.33%，原因是2026年机关在职人员净增加2人，一般公用经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经费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102.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5.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77.82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山西省科学技术厅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8个，共计金额222,255.85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9个，涉及金额2,351.59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9个，涉及金额219,904.26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7个，涉及项目金额

221,934.53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99.86%。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8个，涉及项目金额2,030.2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9个，涉及项目金额219,904.26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省委省政府部署，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国、人才强国战略，充分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持续优化科技创新资源配置。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计划汇聚全球科技创新资源，主要面向国家战略需求，重点解决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全省经济主战场、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的重大科学问题和“卡脖子”技术、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的科技创新活动，包括信创大数据和光电、半导体与新材料、能源与节能环保、智能化、大健康与生物医药及有关社会发展、现代农业领域。					
立项依据		1.《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17〕160号）2.《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3.《科技重大项目实施细则（试行）》（晋科函〔2024〕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我省经济转型发展总体工作部署，有力提升山西高质量发展水平，为我省产业转型发展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项目实行专家评审、年度执行情况报告制度。项目承担单位应当规定时间，编制上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有关信息报表，报送至省科技厅；科技厅对年度执行情况进行审核汇总，审核结论作为项目后续经费拨付、调整的主要依据。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3至5年。按照“突出重点，有限目标；创新机制，统筹资源；集中投入，突出绩效”的指导方针，坚持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相结合，坚持政府引导与多元投入相结合，坚持自主创新、集成创新与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相结合，显著提升我省自主创新能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6-20项重大专项项目专家评审，报请上级核准后签订任务书正式实施。积极跟进服务，督促项目有序推进，完成年度研究任务。				完成6-20项重大专项项目专家评审，报请上级核准后签订任务书正式实施。积极跟进服务，督促项目有序推进，完成年度研究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重点产业链上企业合作支持数	≥7家	数量指标	新立项项目数量	≥12项
			制订标准（国家、行业、企业）	≥2个		制订标准（国家、行业、企业）	≥2个
			攻关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数量	≥8项		攻关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数量	≥8项
			需求单位新增产值	≥2100万元		重点产业链上企业合作支持数	≥7家
			新立项项目数量	≥12项		需求单位新增产值	≥2100万元
	质量指标		验收（结题）通过率	≥80%	质量指标	企业作为需求单位比例	≥20%
			立项项目跟踪服务率	≥80%		立项项目跟踪服务率	≥80%
			企业作为需求单位比例	≥20%		验收（结题）通过率	≥8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立项工作及及时性	当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发布项目申报通知及时性	当年11月份前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组织到期项目验收（结题）比例	≥90%	
			组织到期项目验收（结题）比例	≥90%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发布项目申报通知及时性	当年11月份前		完成项目立项工作及及时性	当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健康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1000万元	成本指标	信创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4000万元
				农业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3600万元		省科技重大专项计划项目支持总成本	≤20000万元
				项目平均支持力度	≤1000万元/个		农业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3600万元
				能源环保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7000万元		项目平均支持力度	≤1000万元/个
	新材料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4000万元	新材料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4000万元	
	信创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4000万元	能源环保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7000万元	
	省科技重大专项计划项目支持总成本			≤20000万元	健康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1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建设生产线、示范线或首台套装备		≥5条（套）	经济效益
		带动社会投资额	≥16700万元		带动建设生产线、示范线或首台套装备	≥5条（套）		
		社会效益	培育引进各类人才	≥128人	社会效益	吸引省外高水平研发单位参与重大专项实施数	≥8家	
			吸引省外高水平研发单位参与重大专项实施数	≥8家		培育引进各类人才	≥128人	
			受理发明专利数	≥3项		受理发明专利数	≥3项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省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省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90211361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20,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2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部崛起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推动高质量发展、提高关键领域自主创新能力,按照我省转型发展创新要求,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高质量发展关键技术,部署和实施科技在重点研发,整合优势创新资源,通过顶层设计、集成攻关和应用示范,集中力量解决我省相关产业领域关键共性技术、重点战略产品和工程技术,全面提升我省自主创新能力,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动力支撑,包括信创大数据和光电、半导体与新材料、能源与节能环保、智能化、大健康与生物医药及有关社会发展、现代农业领域。						
立项依据	1、《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2、《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晋科资发〔2019〕9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我省经济转型发展总体工作部署,有力提升山西大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水平,为我省产业转型发展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项目实行专家评审制度,已立项项目,主要由项目承担单位和项目负责人按计划任务书要求组织开展研究工作,按时完成项目任务。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2至3年。坚持产学研用相结合,坚持政府引导与多元投入相结合,坚持自主创新、集成创新与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相结合,显著提升我省自主创新能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70-150项重点研发项目专家评审,报请上级核准后签订任务书正式实施。积极跟进服务,督促项目有序推进,完成年度研究任务。		完成70-150项重点研发项目专家评审,报请上级核准后签订任务书正式实施。积极跟进服务,督促项目有序推进,完成年度研究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企业作为依托或合作单位新增产值	≥540万元	数量指标	新立项目数量	≥81项
			重点产业链上企业合作支持数	≥12家		企业作为依托或合作单位新增产值	≥540万元
			新立项目数量	≥81项		重点产业链上企业合作支持数	≥12家
			制订标准(国家、行业、企业)	≥3个		攻关关键核心技术数量	≥30项
			攻关关键核心技术数量	≥30项		制订标准(国家、行业、企业)	≥3个
	质量指标		企业牵头项目立项率	≥20%	质量指标	企业牵头项目立项率	≥20%
			验收(结题)通过率	≥80%		验收(结题)通过率	≥80%
			立项项目跟踪比例	≥80%		立项项目跟踪比例	≥80%
			组织到期项目验收(结题)比例	≥90%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组织到期项目验收（结题）比例	≥90%	
			完成项目立项工作及及时性	当年12月底前		完成项目立项工作及及时性	当年12月底前	
			发布项目申报通知及时性	当年11月份前		发布项目申报通知及时性	当年11月份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支持总成本	≤11491万元	成本指标	健康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2000万元
				项目平均支持力度	≤150万元/个		能源环保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3000万元
				信创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3000万元		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支持总成本	≤12000万元
				农业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1600万元		信创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3000万元
				健康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2000万元		新材料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1600万元
				能源环保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3000万元		农业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1600万元
	新材料领域内项目支持总成本			≤1600万元	项目平均支持力度		≤150万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社会投资额	≥5100万元	经济效益	带动社会投资额	≥5100万元	
			企业作为依托或合作单位研发新产品并销售	≥23个		企业作为依托或合作单位研发新产品并销售	≥23个	
		社会效益	受理（授权）专利数	≥15项	社会效益	吸引省外高水平研发单位参与项目实施数	≥27家	
			吸引省外高水平研发单位参与项目实施数	≥27家		受理（授权）专利数	≥15项	
			培育引进各类人才	≥425个		培育引进各类人才	≥425个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省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省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91720041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基础研究计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10,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省基础研究计划是在原山西省应用基础研究计划基础上,根据2020年省科技厅重塑性机构改革要求,按照《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新设立的科技计划。《省基础研究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科规〔2024〕3号)规定,本计划坚持“四个面向”,以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为目标,坚持目标导向和自由探索“两条腿走路”,支持鼓励科研人员围绕我省产业发展需求开展自由探索,提升原始创新能力,为构建我省高质量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撑。					
立项依据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山西省“十四五”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规划》、《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省基础研究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科规〔2024〕3号)、《省基础研究计划(产业发展类)联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晋科规〔202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础研究是整个科学体系的源头,是所有技术问题的总机关”重要论述,深刻阐明了基础研究在揭示自然规律、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改善民生方面的基础性关键作用,基础研究作为科技创新之源,关乎我省源头创新能力的提升。“十四五”期间,我省在科技创新相关规划中强化了基础研究领域方面的工作部署,着力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力争更多“从0到1”的突破,强化产业目标导向的应用基础研究,促进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和成果转化一体化部署和全链条实施,促进产生更多的原创性成果,培育我省基础研究与应用基础研究高水平人才,为创新驱动发展提供持久动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省基础研究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科规〔2024〕3号)、《省基础研究计划(产业发展类)联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晋科规〔2023〕1号)等。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全面落实分级负责制,切实履行职责,按照“形式审查、专家评审、项目立项、任务书签订、竣工验收”等管理程序,做好项目组织实施工作。支持科研人员通过开展基础研究获取新知识、新原理、新方法,为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作出山西贡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设置从青年、面上到优青、杰青培育项目的梯次培养模式,加大对青年人才科研支持力度,青年人才立项占总立项比达60%,拓展应用基础研究服务产业发展需要的功能,努力产出更多能够满足生产一线需求的学术成果。		设置从青年、面上到优青、杰青培育项目的梯次培养模式,加大对青年人才科研支持力度,青年人才立项占总立项比达60%,拓展应用基础研究服务产业发展需要的功能,努力产出更多能够满足生产一线需求的学术成果。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全部立项项目发表论文总数	≥1600篇	数量指标	全部立项项目发表论文总数	≥1600篇
			参加研究人员数	≥2400名		参加研究人员数	≥2400名
	质量指标		项目按期结题率(以本年度到期的项目计)	≥80%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80%
			项目资助率(立项数占每年申报数的比率)	≥27%		项目按期结题率(以本年度到期的项目计)	≥80%
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80%	项目资助率(立项数占每年申报数的比率)		≥27%	
		按期申请率	≥95%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需求发布时间	当年6月底前	时效指标	项目需求发布时间	当年6月底前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按期申请率	≥95%	
	成本指标	自由探索类面上、青年项目支持额度	≤7万元/项	成本指标	项目支持总成本	≤11000万元	
		项目支持总成本	≤11000万元		自由探索类面上、青年项目支持额度	≤7万元/项	
		杰青、优青培育项目支持额度	≤50万元/项		杰青、优青培育项目支持额度	≤50万元/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申报产业领域覆盖率	≥80%	经济效益	项目申报产业领域覆盖率	≥80%
		社会效益	培养博士硕士研究生	≥1600名	社会效益	培养博士硕士研究生	≥1600名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实施、管理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实施、管理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902121848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山西)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0年10月我省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签订协议正式加入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协议期五年,按照协议我省需每年出资1亿元。该基金旨在聚焦山西经济与社会发展需要,紧紧围绕地区的特色和需要,吸引和集聚全国的优 势科研力量开展基础研究,解决区域发展中的重要科学问题和关键技术问题,促进跨部门、跨行业、跨区域的协 同创新,为提升地区的自主创新能力和促进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发挥作用。					
立项依据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在中部崛起座谈会、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重要 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和《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基础科学研究的若干意见》,区域 创新发展联合基金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山西省人民政府加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 金协议书》规定的范围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础研究是整个科学体系的源头,是所有技术问题的总机关”重要论述,深刻阐明了基础研 究在揭示自然规律、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改善民生方面的基础性关键作用。基础研究作为科技创新之源,关乎我 省源头创新能力的提升。“十四五”期间,我省在科技创新相关规划中强化了基础研究领域方面的工作部署,着 力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力争更多“从0到1”的突破,强化产业目标导向的应用基础研究,借助国家基 金委集聚全国优势科研力量的大平台作用,对重大科学前沿或重大产业前瞻问题进行超前布局,促进基础研究、 应用基础研究和技术创新一体化部署和全链条实施,促进产生更多的原创性成果,培育我省基础研究与应用基础 研究领域高水平人才,为创新驱动发展提供持久动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加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协议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国家自然 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联合基金项目管理办法》等。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发布指南——申报——受理——形式审查——形式审查结果公示——通讯评审——会议评审——拟立项公 示——下达通知——任务书签订——过程管理——配合验收”等程序,配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做好项目实施工 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针对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遇到的重大科学问题和关键技术难题,重点围绕新材料 与先进制造、电子信息、能源与化工、环境与生态、人口与健康、生物与农业 等相关领域凝练指南建议,促进我省质量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新突破。		针对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遇到的重大科学问题和关键技术难 题,重点围绕新材料与先进制造、电子信息、能源与化工、 环境与生态、人口与健康、生物与农业等相关领域凝练指南 建议,促进我省质量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新突破。			
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部立项项目发表论文总数	≥39篇	数量指标	全部立项项目发表论文总数	≥39篇
			参加研究人员数	≥130名		参加研究人员数	≥130名
		质量指标	全部立项项目争取国家级项 目立项总数	≥26项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80%
			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80%		全部立项项目争取国家级项 目立项总数	≥26项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划拨联合资助资金时间		每年4月底前资金拨付国家自 然科学基金委账户	划拨联合资助资金时间		每年4月底前资金拨 付国家自然科学基 金委账户		

效 指 标	成本指标	联合基金总成本	≤10000万元	成本指标	联合基金总成本	≤10000万元	
		集成类项目资助额度	≤1000万元/项		集成类项目资助额度	≤1000万元/项	
		重点类项目资助额度	≤260万元/项		重点类项目资助额度	≤260万元/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全部立项项目带动其他部门拨款、投资	≥3000万元	经济效益	全部立项项目带动其他部门拨款、投资	≥3000万元
		社会效益	区域自主创新能力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	区域自主创新能力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实施、管理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实施、管理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90213311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创新平台基地建设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6,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6,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56,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56,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平台基地-包括在晋全国/国家重点实验室、省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省技术创新中心。专项实行分类管理制度,根据功能定位,结合经济社会发展重点,按照产学研协同、全链条、一体化布局的指导思想,在科学前沿、新兴产业、交叉边缘等学科以及布局薄弱的空白学科,构建定位清晰、布局合理、梯次衔接、开放共享的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体系,形成应用基础研究、产业技术攻关、成果转化与产业化协调发展的模式。专项重点支持在晋运行的国家重点实验室、批准建设的省实验室、立项建设的省重点实验室、考核优良的省重点实验室和省技术创新中心。转制院所-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对12家已经转企的省属转制科研院所给予连续、稳定支持,通过中试基地、实验室建设,协助各转制科研院所努力提升科研基础条件、建设科研平台基地、培养科技人才团队、增强研发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不断提升转制科研院所企业化、市场化、现代化水平。新型研发机构-新型研发机构是指在山西省内注册设立并运营,聚焦科技创新需求,主要从事科学研究、技术创新和研发服务,投资主体多元化、管理制度现代化、运行机制市场化、用人机制灵活的独立法人机构,可依法注册为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服务机构)、事业单位和企业。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可按要求申报各类国家和省级科技项目、创新基地和人才计划。省科技厅定向征集重大科技项目需求,符合条件的可依照相关规定通过委托方式支持其牵头承担省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对承担国家重大科研项目,按规定给予相应补助。临床中心-贯彻落实山西省《“健康山西2030”规划纲要》和《关于实施“136”兴医工程全面提升医疗水平的意见》,推动山西省临床医学创新发展,规范山西省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的建设和运行管理。按照我省疾病预防和治疗战略需求整体规划,在主要疾病领域和临床专科布局建设中心,由省内诊疗、研究水平领先的三甲医院牵头,联合国内外高水平研究机构,建立覆盖省、市、县(市、区)医药卫生领域相关医院、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共同参加组成疾病诊疗科研协同网络。中试基地-是进行中间性试验的专业试验基地,通过必要的资金、装备条件与技术支持,对科技成果进行成熟化处理和工程化产业化试验。国创中心-国家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山西)以国家战略需求为导向,服务山西省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围绕第三代半导体制造装备、第三代半导体材料、芯片和器件、应用等领域进行全产业链布局。</p>			
立项依据	<p>平台基地-《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7号)、《山西省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办发〔2022〕40号)及其补充规定(晋政办发〔2023〕40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148号)、《省重点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晋科发〔2021〕95号)、《山西省技术创新中心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晋科规〔2023〕3号)转制院所-《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科委等12各部门关于山西省省属技术开发类科研院所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9家转制科研院所转制改革方案的批复》新型研发机构-科技部印发《关于促进新型研发机构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科发政〔2019〕313号)、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建设新型研发机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办发〔2021〕12号)、《省新型研发机构绩效评价办法(试行)》(晋科规〔2023〕4号)临床中心-1、《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2、《山西省重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管理办法(试行)》(晋科发〔2019〕28号)中试基地-1、《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中试基地建设与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7号)中第52条:“创建独立技术创新中心。鼓励由行业龙头骨干企业或科研优势突出的科研院所,集聚整合相关科研力量和创新资源,带动上下游优势企业、高校院所等共同参与建设具备独立法人实体的技术创新中心。对正式获批运行的国家技术创新中心,每年给予1000万元经费支持。”</p>			

<p>项目设立必要性</p>	<p>平台基地-科技创新平台是集聚高端创新资源、孕育重大原始创新、实施科技攻关的重要载体，对提升区域综合竞争力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作用。科技创新平台是围绕国家和区域发展目标，根据科学前沿发展、国家战略需求以及产业创新发展需要，开展基础研究、行业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科技资源共享服务等科技创新活动的重要载体，是国家和区域创新体系、战略科技力量的重要组成部分。转制院所-对于已经完成转企改制的省属科研院所，通过中试基地、实验室建设，帮助其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更快、更好的融入市场，尽早产生效益，体现改革成果。新型研发机构-深入贯彻中央、国务院关于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双轮驱动”，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创新科技成果转化转移转化机制，构建现代科技治理模式和治理体系，促进全省创新效能有效提升。新型研发机构是顺应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产物，对于盘活创新资源，实现创新链条有机重组，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具有重要意义。临床中心-深入贯彻山西省《“健康山西2030”规划纲要》和《关于实施“136”兴医工程全面提升医疗水平的意见》，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我省经济转型发展总体工作部署，有力提升山西大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水平，由省内诊疗技术、科研水平领先的三甲医院牵头，以省内各级医疗机构为主体，以协同网络为支撑，开展联合攻关、学术交流、人才培养、成果转化的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类省级科技创新基地。中试基地-中试基地面向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推动科研成果的中间试验和系统化、配套化、工程化、产业化，为创新驱动转型发展提供条件保障。国创中心-国创中心（山西）通过打造国际一流的第三代半导体协同创新平台，全面提升我国第三代半导体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促进我国第三代半导体产业技术开发、成果转化及人才培养，支撑我国第三代半导体产业集群式发展。</p>
<p>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p>	<p>平台基地-制度：《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7号）、《山西省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办发〔2022〕40号）及其补充规定（晋政办发〔2023〕40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148号）、《省重点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晋科发〔2021〕95号）、《山西省技术创新中心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晋科规〔2023〕3号），措施：正常运行的国家重点实验室和重组成功的全国重点实验室、批准建设的省重点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优化重组及年度考核结果、省技术创新中心年度考核结果。转制院所-《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山西省省属转制科研院所科研条件提升专项评审实施方案》、《关于开展山西省省属转制科研院所科研条件提升专项评审会议的通知》新型研发机构-科技部印发《关于促进新型研发机构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科发政〔2019〕313号）、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建设新型研发机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办发〔2021〕12号）、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省级新型研发机构评审细则》的通知（晋科综办发〔2021〕48号）、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科技厅关于印发《省级新型研发机构财政支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晋财教〔2022〕63号）、山西省科技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省新型研发机构绩效评价办法（试行）》（晋科规〔2023〕4号）临床中心-按照《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山西省重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项目实行专家评审制度，已认定平台，主要由平台承担单位和平台负责人按计划任务书要求组织开展研究工作，管理部门对中心实施绩效管理，每3年开展一次运行绩效评估。中试基地-1.《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中试基地建设与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国创中心-《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山西省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办法》</p>
<p>项目实施计划</p>	<p>平台基地-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履行程序。在晋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和省实验室按照政策定额补助，首次补助直接拨付资金，非首次按照上年资金使用综合绩效评价结果进行补助；新建省重点实验室按照“申请-受理-评审-拟立项公示-审批-下达通知-任务书签订”等程序，做好建设工作；运行期重点实验室实行年度考核结果补助；省技术创新中心运行一年后按照年度考核结果进行补助。转制院所-制定专项评审方案——发布申报通知——受理申报——会议评审——现场考察——立项建议——厅党组会审议——编制专项资金文——签订目标任务书——资金下达——项目实施——综合绩效评价新型研发机构-根据出台的《省新型研发机构认定和管理办法（试行）》（晋科发〔2021〕38号），每年组织申报，根据绩效评价和研发经费实际支出等情况，对省级新型研发机构按周期持续给予补助，已享受其他各级财政研发费用补助的，不再重复补助。临床中心-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3年，坚持产学研用相结合，坚持政府引导与多元投入相结合，面向山西省疾病预防和治疗需求，以临床应用为导向，由省内诊疗技术、科研水平领先的三甲医院牵头，以省内各级医疗机构为主体，以协同网络为支撑，开展联合攻关、学术交流、人才培养、成果转化的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类省级科技创新基地。中试基地-组织对山西省中试基地绩效考核，对考核优秀的中试基地给予40万元经费支持，对考核良好的中试基地给予15万元经费支持，对考核中、差等级的中试基地不予支持。国创中心-1.持续针对核心关键技术进行技术攻关，突破大尺寸碳化硅单晶生长智能化、精准化控制技术、大尺寸激光剥离工艺集成技术等核心关键技术，实现国产化替代。2.优化碳化硅单晶制备及工艺，加强市场开拓，尽快占据市场先发优势。3.进一步完善实体公司组织架构、薪酬体系、激励机制；强化联合共建，在联合攻关、人才培养等方面加强合作。</p>
<p>实施期目标</p>	<p>年度目标</p>

总体目标	<p>平台基地-国家级重点实验室达到8个,省实验室达到8个(获得补助7个),省重点实验室达到170个,省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总量超过120个,全省创新平台体系初具规模。转制院所-通过持续稳定的支持,帮助我省转制科研院所提升科研基础条件、建设科研平台基地、培养科技人才团队、增强研发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不断提升转制院所企业化、市场化、现代化水平,促进我省创新发展水平。新型研发机构-深入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引导和规范山西省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发展。临床中心-完成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的申报和认定,报请上级核准后签订任务书正式实施。积极跟进服务,督促平台建设有序推进,完成年度研究任务。中试基地-组织对山西省中试基地绩效考核,考核认定不超过2家优秀等级的中试基地。每家奖励40万元,不超过8家良好等级中试基地,每家奖励不超过15万元,总奖励额度不超过200万元。国创中心-平台持续运营,实体化公司运行良好,企业和人才形成聚集效应,持续开展核心技术攻关,实现大尺寸碳化硅单晶生长智能化、精准化控制技术、大尺寸激光剥离工艺集成技术等核心技术突破,达到自主可控和国产化替代;8英寸单晶装备进一步国产化,芯片通过车规级认证。加速推动成果转化,产生经济效益。</p>				<p>平台基地-国家级重点实验室达到8个,省实验室达到8个(获得补助7个),省重点实验室达到170个,省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总量超过120个,全省创新平台体系初具规模。转制院所-通过持续稳定的支持,帮助我省转制科研院所提升科研基础条件、建设科研平台基地、培养科技人才团队、增强研发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不断提升转制院所企业化、市场化、现代化水平,促进我省创新发展水平。新型研发机构-深入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引导和规范山西省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发展。临床中心-完成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的申报和认定,报请上级核准后签订任务书正式实施。积极跟进服务,督促平台建设有序推进,完成年度研究任务。中试基地-组织对山西省中试基地绩效考核,考核认定不超过2家优秀等级的中试基地,每家奖励40万元,不超过8家良好等级中试基地,每家奖励不超过15万元,总奖励额度不超过200万元。国创中心-平台持续运营,实体化公司运行良好,企业和人才形成聚集效应,持续开展核心技术攻关,实现大尺寸碳化硅单晶生长智能化、精准化控制技术、大尺寸激光剥离工艺集成技术等核心技术突破,达到自主可控和国产化替代;8英寸单晶装备进一步国产化,芯片通过车规级认证。加速推动成果转化,产生经济效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平台基地-获得补助国家级重点实验室数量	≥8个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引进固定人员数量	≥29人			
		中试基地-考核良好的中试基地	≤8家	国创中心-攻克关键核心技术数	≥3项			
		平台基地-优化重组获得资助重点实验室总数	≥40个	平台基地-当年获得补助重点实验室聚集科研人才总数	≥840人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数量	≥15个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聚集科研人才总数	≥730人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数量	≥14个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引进柔性人员数量	≥32人			
		平台基地-当年获得补助国家级重点实验室聚集科研人才总数	≥970人	中试基地-考核优秀的中试基地	≤2家			
		平台基地-当年获得补助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引进固定人员数量	≥39人	平台基地-当年优化重组获得资助重点实验室引进固定人员数量	≥190人			
		国创中心-攻克关键核心技术数	≥3项	平台基地-当年获得补助重点实验室引进固定人员数量	≥31人			
		平台基地-当年获得补助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引进柔性人员数量	≥38人	平台基地-当年获得补助重点实验室引进柔性人员数量	≥32人			
		平台基地-当年获得补助重点实验室聚集科研人才总数	≥840人	平台基地-当年优化重组获得资助重点实验室聚集科研人才总数	≥2810人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聚集科研人才总数	≥730人	平台基地-当年优化重组获得资助重点实验室引进柔性人员数量	≥96人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引进固定人员数量	≥29人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聚集科研人才总数	≥1000人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引进柔性人员数量	≥32人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引进固定人员数量	≥47人			
		临床中心-围绕重大慢性病和地方病、常见病、多发病的防治需求,提出本领域科研成果或关键技术突破	≤6个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引进柔性人员数量	≥28人			
		临床中心-搭建健康医疗大数据、样本资源库等临床研究公共服务平台	≥6个	转制院所-立项项目跟踪数	11项			
		临床中心-提出诊疗技术规范或行业标准或政策建议	≥5个	转制院所-项目执行期专利授权数量	≥7项			
		临床中心-新认定平台数量	≥6个	转制院所-项目新产品研发数量	≥7项			
		中试基地-考核优秀的中试基地	≤2家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引进柔性人员数量	≥15人			
		平台基地-当年获得补助重点实验室引进固定人员数量	≥31人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拥有省级平台数	≥6个			
		平台基地-当年获得补助重点实验室引进柔性人员数量	≥32人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新申报省级平台数	≥2个			
	平台基地-当年优化重组获得资助重点实验室聚集科研人才总数	≥2810人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承担省级科研项目数	≥3项				

产出指标	平台基地-当年优化重组获得资助省重点实验室引进固定人员数量	≥190人	质量指标	新型研发机构-财政奖补机构数量占参评机构数	≤30%
	平台基地-当年优化重组获得资助省重点实验室引进柔性人员数量	≥96人		平台基地-获得补助国家级重点实验室数量	≥7个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聚集科研人才总数	≥1000人		平台基地-获得补助批准建设省实验室数量	≥7个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引进固定人员数量	≥47人		平台基地-优化重组获得资助省重点实验室总数	≥40个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引进柔性人员数量	≥28人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数量	≥15个
	转制院所-立项项目跟踪数	11项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数量	≥14个
	转制院所-项目执行期专利授权数量	≥7项		平台基地-当年获得补助国家级重点实验室聚集科研人才总数	≥970人
	转制院所-项目新产品研发数量	≥7项		平台基地-当年获得补助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引进固定人员数量	≥39人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拥有省级平台数	≥6个		平台基地-当年获得补助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引进柔性人员数量	≥38人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新申报省级平台数	≥2个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承担省级科研项目数	≥3项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引进柔性人员数量	≥15人			
	新型研发机构-财政奖补机构数量占参评机构数	≤30%			
	平台基地-获得补助批准建设省实验室数量	≥7个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攻克关键技术指标	≥27项		平台基地-省重点实验室攻克关键技术指标	≥101项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新获批省部级以上人才团队计划	≥15人		平台基地-省重点实验室新获批省部级以上人才团队计划	≥20人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攻克关键技术指标	≥67项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新获批省部级以上人才团队计划	≥3人
	中试基地-当年认定的中试基地由企业牵头承担	≥10家		平台基地-各类重点实验室固定人员高级职称占比	≥50%
	平台基地-省重点实验室攻克关键技术指标	≥101项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固定人员高级职称占比	≥50%
	平台基地-省重点实验室新获批省部级以上人才团队计划	≥20人		转制院所-R&D人员占比	≥50%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新获批省部级以上人才团队计划	≥3人	转制院所-立项项目上年度绩效评价合格率	100%		
平台基地-各类重点实验室固定人员高级职称占比	≥50%	转制院所-立项项目完成率	≥90%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固定人员高级职称占比	≥50%	平台基地-国家级重点实验室攻克关键技术指标	≥27项		
转制院所-R&D人员占比	≥50%	新型研发机构-财政奖补机构绩效评价优秀率	100%		
转制院所-立项项目上年度绩效评价合格率	100%	平台基地-国家级重点实验室新获批省部级以上人才团队计划	≥8人		
转制院所-立项项目完成率	≥90%	平台基地-省实验室攻克关键技术指标	≥22项		
新型研发机构-财政奖补机构绩效评价优秀率	100%	平台基地-省实验室新获批省部级以上人才团队计划	≥7人		
临床中心-认定平台跟踪比例	100%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攻克关键技术指标	≥27项		
临床中心-绩效评估率	100%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新获批省部级以上人才团队计划	≥15人		

绩效指标	平台基地-国家级重点实验室攻克关键技术指标	≥27项	平台基地-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攻克关键技术指标	≥87项		
		平台基地-国家级重点实验室新获批省部级以上人才团队计划		≥8人	中试基地-当年认定的中试基地由企业牵头承担	≥10家
		平台基地-省重点实验室攻克关键技术指标		≥22项		
		平台基地-省实验室新获批省部级以上人才团队计划		≥7人		
	时效指标	平台基地-重组省重点实验室建设期	2年	时效指标	国创中心-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拨付
		国创中心-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拨付		平台基地-重组省重点实验室建设期	2年
		中试基地-当年完成评审认定工作	12月底		中试基地-当年完成评审认定工作	12月底
		中试基地-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中试基地-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临床中心-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转制院所-财政资金到位率	100%
		临床中心-完成项目立项工作及及时性	当年12月底前		转制院所-项目执行期	1年
		临床中心-发布项目申报通知及时性	当年6月底前		平台基地-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为签订计划任务书后多少工作日	≤30日
		新型研发机构-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平台基地-新批准省实验室建设期	3年
		转制院所-财政资金到位率	100%		新型研发机构-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转制院所-项目执行期	1年			
		平台基地-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为签订计划任务书后多少工作日	≤30日			
		平台基地-新批准省实验室建设期	3年			
	成本指标	中试基地-考核优秀的中试基地奖励经费	≤40万元	成本指标	平台基地-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和省实验室每年补助额度	1000万元
		中试基地-考核良好的中试基地奖励经费	≤15万元		中试基地-考核良好的中试基地奖励经费	≤15万元
		中试基地-中试基地总成本	≤200万元		中试基地-考核优秀的中试基地奖励经费	≤40万元
		临床中心-平台平均支持力度	≤100万元/个		中试基地-中试基地总成本	≤200万元
		新型研发机构-每家机构补助金额	≤500万元/家		新型研发机构-省新型研发机构总成本	≤700万元
		新型研发机构-省新型研发机构总成本	≤700万元		转制院所-转制科研院所平均支持力度	≤200万元/项
		平台基地-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和省实验室每年补助额度	1000万元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专项总成本	≤2200万元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专项总成本	≤2200万元		新型研发机构-每家机构补助金额	≤500万元/家
		平台基地-省技术创新中心年度考核优良奖励	≤200万元/个		国创中心-总成本	≤1000万元
		平台基地-省重点实验室年度考核优良奖励	≤200万元/个		平台基地-重组或新建重点实验室建设期补助标准	100万元/个
		平台基地-新重组重点实验室建设期补助标准	100万元/个			
		国创中心-总成本	≤1000万元			
		转制院所-转制科研院所平均支持力度	≤200万元/项			
			国创中心-横向科研经费收入		≥20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国家级重点实验室获得各类财政科研经费收入		≥19760万元	国创中心-横向科研经费收入	≥20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国家级重点实验室获得成果转化收入		≥880万元			

经济效益	平台基地-依托省实验室获得各类财政科研经费收入	≥17290万元	经济效益	国创中心-科技成果转化效益	≥200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省实验室获得各类横向科研经费收入	≥6100万元		国创中心-转化形成新产品并销售	≥3台/套		
	平台基地-依托省实验室获得成果转化收入	≥800万元		国创中心-建设国家级创新平台	≥1个		
	平台基地-依托省重点实验室获得各类财政科研经费收入	≥20100万元		国创中心-申请国家级项目	≥1项		
	平台基地-依托省重点实验室获得各类横向科研经费收入	≥35640万元		国创中心-建设生产线	≥1条		
	平台基地-依托省重点实验室获得成果转化收入	≥4150万元		中试基地-带动社会投资额度	≥20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获得各类财政科研经费收入	≥4930万元		中试基地-培育相关产业中试生产线数量	≥30家		
	平台基地-依托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获得各类横向科研经费收入	≥3650万元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营业收入合计	≥6亿元		
	平台基地-依托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获得成果转化收入	≥675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获得各类横向科研经费收入	≥115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获得各类财政科研经费收入	≥100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获得各类财政科研经费收入	≥100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获得各类横向科研经费收入	≥115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获得成果转化收入	≥675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获得成果转化收入	≥1400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绩效考核优良省技术创新中心获得成果转化收入	≥14000万元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营业收入合计	≥6亿元		平台基地-依托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获得各类横向科研经费收入	≥3650万元		
	临床中心-带动社会投资额度	≥30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绩效考核优良省重点实验室获得各类财政科研经费收入	≥4930万元		
	中试基地-培育相关产业中试生产线数量	≥30家		平台基地-依托省重点实验室获得成果转化收入	≥4150万元		
	中试基地-带动社会投资额度	≥20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省重点实验室获得各类横向科研经费收入	≥35640万元		
	国创中心-建设生产线	≥1条		平台基地-依托国家级重点实验室获得各类横向科研经费收入	≥6840万元		
	国创中心-申请国家级项目	≥1项		平台基地-依托国家级重点实验室获得成果转化收入	≥880万元		
	国创中心-建设国家级创新平台	≥1个		平台基地-依托省实验室获得各类财政科研经费收入	≥17290万元		
	国创中心-转化形成新产品并销售	≥3台/套		平台基地-依托省实验室获得成果转化收入	≥800万元		
	国创中心-科技成果转化效益	≥200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省重点实验室获得各类财政科研经费收入	≥2010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国家级重点实验室获得各类横向科研经费收入	≥6840万元		平台基地-依托省实验室获得各类横向科研经费收入	≥6100万元		
	效益指标	国创中心-引进人才		≥3人	效益指标	国创中心-培养各类人才	≥6人
		中试基地-培育各类科技创新人才数量		≥12人		国创中心-引进人才	≥3人
		平台基地-省实验室20万以上设备纳入省共享平台数量		≥1150台/套		国创中心-申请专利	≥10项
平台基地-国家级重点实验室纳入省共享平台仪器提供服务获得共享收入金额		≥280万元	国创中心-相关重点产业链上企业台作支持数	≥6家			
平台基地-省重点实验室20万以上设备纳入省共享平台数量		≥390台/套	平台基地-省重点实验室20万以上设备纳入省共享平台数量	≥390台/套			
中试基地-中试并产业化新的产品数量		≥10个	平台基地-省实验室20万以上设备纳入省共享平台数量	≥1150台/套			

社会效益	平台基地-国家级重点实验室20万以上设备纳入省共享平台数量	≥1350台/套	社会效益	平台基地-国家级重点实验室20万以上设备纳入省共享平台数量	≥1350台/套
	临床中心-先进技术推广普及或科普次数	≥5次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仪器共享入库率	≥80%
	平台基地-省重点实验室20万以上设备纳入省共享平台仪器提供服务获得共享收入金额	≥225万元		平台基地-省重点实验室20万以上设备纳入省共享平台仪器提供服务获得共享收入金额	≥66万元
	平台基地-省重点实验室20万以上设备纳入省共享平台仪器提供服务获得共享收入金额	≥66万元		平台基地-省重点实验室20万以上设备纳入省共享平台仪器提供服务获得共享收入金额	≥225万元
	转制院所-转制院所仪器共享入库率	≥80%		中试基地-中试并产业化新的产品数量	≥10个
	临床中心-培育临床研究及专职科研人员	≥15人		中试基地-培育各类科技创新人才数量	≥12人
	临床中心-设备仪器共享率	≥10%		平台基地-国家级重点实验室纳入省共享平台仪器提供服务获得共享收入金额	≥280万元
	临床中心-数据共享率	≥10%			
	国创中心-相关重点产业链上企业合作支持数	≥5家			
	国创中心-培养各类人才	≥5人			
	临床中心-开展研究成果推广应用	≥3个			
	国创中心-申请专利	≥10项			
生态效益	中试基地-通过新技术、新成果中试和产业化改善生态环境状况	能够为生态环境的改善提供新的科技成果	生态效益	中试基地-通过新技术、新成果中试和产业化改善生态环境状况	能够为生态环境的改善提供新的科技成果
可持续影响	临床中心-促进我省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	转制院所-提升省属科研院所可持续发展能力	持续提升
	中试基地-为我省现代化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支撑的影响情况	中试基地运行良好, 产出了拥有先进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中试产品, 为我省当年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做出贡献。		新型研发机构-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创新科技成果转化转移机制, 构建现代科技治理模式和治理体系, 促进全省创新效能有效提升。	持续提升
	国创中心-促进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中试基地-为我省现代化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支撑的影响情况	中试基地运行良好, 产出了拥有先进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中试产品, 为我省当年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做出贡献。
	转制院所-提升省属科研院所可持续发展能力	持续提升		国创中心-促进我省制造业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平台基地-各类创新平台共享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平台基地-各类创新平台共享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中试基地-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国创中心-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转制院所-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中试基地-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新型研发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新型研发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临床中心-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转制院所-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国创中心-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91720461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0,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聚焦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示范区、全国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先行区建设,同步推进产业转型和数字转型。重点支持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能源绿色低碳、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现代农业、生物医药和大健康、数字技术等相关领域创新成果转化项目,支持高新技术成果、高价值发明专利和关键核心技术成果转化,支持我省重点产业链、特色专业镇中科技成果转化,促进我省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引领行业领域高质量发展。							
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2.《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3.《山西省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管理办法(试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聚焦先进制造、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与节能环保、信息技术应用与创新、大数据、光电、半导体、碳基新材料、特种金属材料、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人工智能、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煤机智能制造、通用航空、生物医药与大健康、有机旱作农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的“六新”创新成果转化项目,重点支持高新技术成果、高价值发明专利和关键核心“卡脖子”技术成果转移转化,促进我省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引领行业领域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科技成果转化引导专项管理办法(试行)》							
项目实施计划		当年度完成组织申报、评审工作,并下达支持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新立项支持项目不超过75项,平均每项支持额度不超过80万元,总支持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				2026年安排1000万元解决以前年度项目后续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承担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31项	数量指标	支持高校、科研机构等事业单位承担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44项		
			支持高校、科研机构等事业单位承担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44项		项目成果转化推广单位应用证明	≥70项		
			项目成果转化推广单位应用证明	≥70项		支持企业承担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31项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按期逐步验收	≥90%	质量指标	项目按期逐步验收	≥90%		
			项目配套资金到位率	≥90%		项目配套资金到位率	≥9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验收(结题)及时性	项目到期后6个月内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发布项目申报通知及时性	8月底前		完成项目验收(结题)及时性	项目到期后6个月内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发布项目申报通知及时性	8月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单项平均支持额度	≤80万元/项	成本指标	专项总成本	≤6000万元		
专项总成本			≤6000万元	单项平均支持额度		≤80万元/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产生成果转化收益	≥6000万元	经济效益	产生成果转化收益	≥6000万元
	社会效益	申报发明专利数量	≥20项	社会效益	产出新的科技成果	≥70项
		产出新的科技成果	≥70项		申报发明专利数量	≥20项
	生态效益	通过新技术使用、新成果转化改善生态环境情况	能够为生态环境的改善提供新的科技成果	生态效益	通过新技术使用、新成果转化改善生态环境情况	能够为生态环境的改善提供新的科技成果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省十六重点产业链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省十六重点产业链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90216542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战略研究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9,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设立山西省创新生态服务子专项—科技战略研究专项。科技战略研究专项服务重大创新战略问题、重大科技政策设计等研究,支持智库建设,为全方位推动转型发展和打造创新生态建设提供决策支撑。							
立项依据		《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科技战略研究专项管理办法》(晋科发〔2022〕7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科技战略研究专项服务重大创新战略问题、重大科技政策设计等研究,支持智库建设,为全方位推动转型发展和打造创新生态建设提供决策支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科技战略研究专项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全面落实分段负责制,切实履行职责、程序,按照“下达通知——受理——形式审查——组织评审工作——拟立项公示——审批——下达通知——任务书签订——组织验收”等程序,做好项目实施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围绕省“十四五”规划和创新生态专项规划,重点支持省委、省政府关于创新驱动发展、科技创新重点政策创设研究,破解科技决策和管理实践中面临的复杂性、系统性难题,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切实发挥科技战略研究专项对科技决策的智力支撑作用,形成一批可操作性的政策对策建议。				围绕省“十四五”规划和创新生态专项规划,重点支持省委、省政府关于创新驱动发展、科技创新重点政策创设研究,破解科技决策和管理实践中面临的复杂性、系统性难题,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切实发挥科技战略研究专项对科技决策的智力支撑作用,形成一批可操作性的政策对策建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立项项目数量	≥140项	数量指标	立项项目数量	≥140项		
			专题研究报告数量	≥130项		专题研究报告数量	≥130项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80%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80%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验收(结题)及时性	项目实施期结束后及时验收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验收(结题)及时性	项目实施期结束后及时验收	
			成本指标	专项总成本		≤900万元	成本指标	专项总成本	≤900万元
	项目平均支持成本	≤10万元		项目平均支持成本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政策建议专报数量	≥130个	社会效益	激发科研人员创造性积极性	逐年提升		
激发科研人员创造性积极性			逐年提升	政策建议专报数量		≥130个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为省委省政府及相关部门决策持续提供有力支撑	持续提供	可持续影响	为省委省政府及相关部门决策持续提供有力支撑	持续提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90212280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合作交流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6,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6,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56,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56,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合作交流-科技合作交流专项旨在推动我省在开放环境下的自主创新，以全球视野推进我省创新能力建设，面向全省科技、经济和社会需求，通过加强国际与区域科技合作，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高层次参与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有效发挥科技合作在对外开放中的先导和带动作用，促进我省科技进步和创新能力的提升。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2021年1月29日山西省政府与北京大学签署了《山西省人民政府 北京大学共建北京大学山西碳基薄膜电子研究院合作协议》，约定依托彭练矛院士团队，在山西设立研究院，开展碳基半导体材料和碳基薄膜电子技术攻关，在山西打造碳基半导体材料和集成电路产业化基地。2023年1月4日，山西省政府与北京大学签署《〈山西省人民政府 北京大学共建北京大学山西碳基薄膜电子研究院合作协议〉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中约定：研究院的登记名称修改为“山西北大碳基薄膜电子研究院”。原协议中约定的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不变。2023年1月11日，研究院在山西省完成登记注册手续，正式成立。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山西省人民政府与清华大学于2015年7月29日在太原举行了《关于共建清华大学山西清洁能源研究院的合作协议》签约仪式成立清华大学山西清洁能源研究院，由省科技厅代管理。2022年11月8日，签订了二期合作协议。清华大学山西清洁能源研究院紧紧围绕山西建设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示范区、打造能源革命排头兵、构建内陆地区对外开放新高地的战略部署和工作要求，集中清华大学优势资源，开展科技成果转化、研发平台建设、高端人才引进等工作，取得一系列成果。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2021年7月21日，省长蓝佛安主持召开能源互联网试点专项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听取关于能源互联网研究院筹建方案，会议研究确定依托设立能源互联网研究院。</p>		
立项依据	<p>合作交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42号）、《省科技合作交流专项管理办法》（晋科规〔2023〕2号）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科技部印发《关于促进新型研发机构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科发政〔2019〕313号）、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建设新型研发机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办发〔2021〕12号）。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 北京大学共建北京大学山西碳基薄膜电子研究院合作协议》和《〈山西省人民政府 北京大学共建北京大学山西碳基薄膜电子研究院合作协议〉的补充协议》，山西省每年支持研究院运行及科技研发经费5000万元。2025年由山西省政府提供2000万元经费在“北京大学碳基电子学研究中心”设立“碳基半导体材料和碳基薄膜电子技术研究专项基金”，用于调动和引进北京大学科研人员参与相关项目研究工作。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山西省人民政府 清华大学《关于共建清华大学山西清洁能源研究院的二期合作协议》，清华大学山西清洁能源研究院二期协议执行期，预计每年6000万元建设经费。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2021年7月21日，省长蓝佛安主持召开能源互联网试点专项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的《山西省能源互联网研究院建设方案》中明确，运行及科技研发经费由省财政每年单独安排省科技厅专项经费给予支持，每年6000万元，首期资助期5年。</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合作交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际科技交流合作的重要论述：“扩大国际科技交流合作，加强国际化科研环境建设，形成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开放创新生态”（二十大报告）、“深入践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推动科技开放合作；要深入践行国际科技合作倡议，拓宽政府和民间交流合作渠道”（在2024年全国科技大会上的讲话），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区域科技合作的战略部署，有效利用国际国内创新资源，提升国际合作能力，加快山西优势领域自主创新步伐。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紧扣我省高质量发展需求，集聚优势力量，成为我省对接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重要支点和桥梁，在解决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科学技术问题、培养集聚高层次人才、建设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新型研发机构一端连接前瞻技术，一端连接应用市场，可打通技术到产业的通道，为我省经济转型发展提供有力科技支撑。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紧扣山西省转型练改重点领域技术需求，组织清华大学及国内外相关研究领域的科研力量组成优势团队，承担国家级或省级重大科技项目。把开展能源动力领域碳达峰碳中和技术研发作为下一阶段最重要的研究方向，以技术创新降低碳排放水平，加大在新能源、可再生能源、二氧化碳捕集/封存/利用、储能、煤基清洁利用、污染物控制与生态治理和智慧能源系统等领域的研发力度，减少化石能源的消耗，提升能源转化和利用率，并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建设山西省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是我省开展能源互联网建设试点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进国家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的重大举措，也是深入实施碳达峰碳中和山西行动的一项重大任务。</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合作交流-按照《省科技合作交流专项管理办法》(晋科规〔2023〕2号)要求,发布项目申报通知、受理项目申请、组织或委托项目评审、批准项目立项、组织项目验收等。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关于加快建设新型研发机构的实施意见》(晋办发〔2021〕12号)、《山西省省校合作科研机构建设运行与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办发〔2022〕62号)、《山西省人民政府 北京大学共建北京大学山西碳基薄膜电子研究院合作协议》、《山西省人民政府 北京大学共建北京大学山西碳基薄膜电子研究院合作协议》的补充协议》。能源领域省校合作-《山西省省校合作科研机构建设运行与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办发〔2022〕62号)、《关于共建清华大学山西清洁能源研究院的二期合作协议》等;结合山西省实际情况,大胆尝试突破传统科研机构体制和模式,以学科发展和科技成果转化为导向,突破落后观念束缚,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构建管理机制现代化、运行机制市场化、用人机制灵活化的新型研发机构。进一步发挥新型研发机构对山西应用研究和成果转化的支撑和引领作用,结合自身研发特点和学科优势,产出更多高水平研究成果,并积极参与各类科技计划项目的规划编制和政策咨询建议。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山西省省校合作科研机构建设运行与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办发〔2022〕62号)等。</p>					
项目实施计划		<p>合作交流-支持我省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等开展国际科技合作、建设国际科技合作基地与平台,以及开展国内区域科技合作(包括援疆、援藏等)。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实施周期为五年。深化新型举国体制“山西实践”,提升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山西能力”,组建结构合理的碳基薄膜电子研究国内高端人才团队;建设碳基芯片研发平台和碳基集成电路工程化开发平台,打造在国际国内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碳基薄膜电子研究和创新基地;带动山西省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联合创建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创新平台;推动相关科研成果在山西省内落地转化,打造全国重要的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研发制造基地,为国家战略需求和山西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科研经费用于山西院科研团队基础科研建设、研发运行;在项目实施期间,围绕山西省产业发展聚焦若干重大方向,开展关键技术的研究攻关和成果转化应用,积极申报、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推动与大型企业合作,力争培育一批重大科研成果。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通过进一步引进顶尖人才、实施重大重点科技项目、成立产业化公司等方式,加速人才和技术的快速汇聚和成果的孵化转化。开展能源互联网领域核心技术攻关,申报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合作交流-通过加强国际与区域科技合作交流,有效利用国际国内创新资源,发挥科技合作在对外开放中的先导和带动作用,促进我省科技进步和创新能力的提升。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年度运行经费5000万元。目标1:4寸/8寸晶圆网络薄膜产能实现75片/周,薄膜方阻率波动$\leq 8\%$,密度20-50根/μm可控,金属离子沾污等满足半导体晶圆厂后道线要求;目标2:4寸/8寸阵列薄膜产能实现10片/周,取向角优于10°,覆盖率优于90%,密度100-300根/μm;目标3:碳基多层互连工艺开发,互连层数不少于4层;目标4:基于0.5um工艺制备1kb碳基SRAM芯片;目标5:自设研发项目5-10项;目标6:发表高水平科技论文10-20篇;目标7:申请专利5-10项;目标8:引进各类人才5人;目标9:培养各类人才10人。专项基金2000万元。目标10:北京大学协助山西北大碳基薄膜电子研究院攻克关键技术2项;目标11:在北京大学碳基中心设置原始创新项目2项;目标12:调动北京大学科研人员10人参与山西北大碳基薄膜电子研究院建设和研发任务;目标13:与山西大学联合培养研究生10人;目标14:北京大学原始创新成果向研究院小试线转移1项。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年度支持经费6000万元,对接清华大学在学科、科技、人才等优势,在煤炭绿色高效清洁利用、大数据、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非常规能源、能源化工、新材料、节能环保、二氧化碳捕集封存与利用、新能源汽车、能源战略等领域,推进科技研发、成果转化。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年度支持资金6000万元,推进能源互联网试点项目建设,牵引全省能源数字化和智慧化转型;举办IEEE专业论坛等国际学术会议扩大影响力;集聚高水平创新资源服务能源互联网的技术革新、成果转化和产业发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攻克关键核心技术数	≥ 4 个		合作交流-合作机构数量	≥ 50 个
			合作交流-支持国内区域科技合作项目数量	≥ 25 项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在企业转化形成新产品并销售	≥ 2 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转化科技成果数	≥ 3 项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与企业联合攻关项目	≥ 2 项
			合作交流-合作国家数量	≥ 7 个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组织自设研发项目	≥ 5 项
			合作交流-合作机构数量	≥ 50 个		合作交流-合作国家数量	≥ 7 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组织自主研发项目	≥8项	数量指标	合作交流-支持国内区域科技合作项目数量	≥25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知识产权数	≥20件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知识产权数	≥2项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在合作企业转化形成新产品并销售	≥2个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攻克关键核心技术数	≥4个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承担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数	≥2项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绩效评价报告	≥1份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组织、举办科技交流活动数	≥2项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年度总结报告及经费使用审计	≥1份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知识产权数	≥20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承担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数	≥1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转化科技成果数	≥2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转化科技成果数	≥2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承担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数	≥1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数	≥1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组织、举办科技交流活动数	≥2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知识产权数	≥20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数	≥1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组织、举办科技交流活动数	≥2项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年度总结报告及经费使用审计	≥1份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承担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数	≥2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数	≥2项		合作交流-支持国际科技合作项目数量	≥20项		
		合作交流-支持国际科技合作项目数量	≥20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数	≥2项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与企业联合攻关项目	≥2项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知识产权数	≥20件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绩效评价报告	≥1份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转化科技成果数	≥3项		
		质量指标	合作交流-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90%	质量指标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按计划进度执行情况	良好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按计划进度执行情况		良好		合作交流-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90%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按计划进度执行情况		良好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按计划进度执行情况	良好
时效指标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合作交流-完成项目立项全过程	12月底前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按协议约定任务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合作交流-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资金拨付及时性	年内及时拨付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合作交流-完成项目立项全过程	12月底前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按协议约定任务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资金拨付及时性	年内及时拨付		合作交流-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合作交流-国际科技合作平台平均支持额度	≤40万元	成本指标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总成本	≤7000万元			
	合作交流-项目平均支持成本	≤40万元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年度支持额度	6000万元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年支持额度	6000万元		合作交流-项目平均支持成本	≤40万元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年度支持额度	6000万元		合作交流-合作交流专项总成本	≤1650万元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总成本	≤7000万元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年支持额度	6000万元			
	合作交流-合作交流专项总成本	≤1650万元		合作交流-国际科技合作平台平均支持额度	≤40万元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能源院-技术服务合同总额(除本级、技术转化、双创孵化)	≥1000万元		新材料领域省校企合作-建设国家级创新平台	≥1个			
能源领域省校企合作-清华院-建设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博士后工作站、研究生实习实训基地数	≥0个	合作交流-带动投资额	≥1200万元					

绩效指标	经济效益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建设国家级创新平台或分中心个数	≥0个	经济效益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建设生产线、示范线或首台套装备	≥2条(套)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形成产业化的科研成果,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2000万元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申请国家级项目	≥3项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其他科研经费收入	≥500万元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其他科研经费收入	≥500万元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建设国家级创新平台	≥1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形成产业化的科研成果,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2000万元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认定新型研发机构数	≥0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建设国家级创新平台或分中心个数	≥0个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建设生产线、示范线或首台套装备	≥2条(套)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建设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博士后工作站、研究生实习实训基地个数	≥0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技术开发、服务和咨询合同数	≥5项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技术服务合同总额(除本级、技术转化、双创孵化)	≥1000万元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孵化能源互联网高新技术企业数	≥2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认定新型研发机构数	≥0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新增实验室(省市认定或设备投入超过100万元)或省域城市中试基地	≥2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形成产业化的科研成果,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1000万元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形成产业化的科研成果,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1000万元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新增实验室(省市认定或设备投入超过100万元)或省域城市中试基地	≥2个
		合作交流-带动投资额	≥1200万元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孵化能源互联网高新技术企业数	≥2个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申请国家级项目	≥3项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技术开发、服务和咨询合同数	≥5项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促进我省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促进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举办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清华-山西成果转化对接会次数	≥1个
			合作交流-建设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国际联合实验室、海外研发中心等国际科技合作平台	≥5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培育或引进院士或院士级专家数	≥0名
			合作交流-组织、举办或参加国内外科技交流活动次数	≥100次	合作交流-建设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国际联合实验室、海外研发中心等国际科技合作平台	≥5个
			合作交流-新增知识产权数量	≥80个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发表科研论文	≥10篇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发表科研论文	≥10篇	合作交流-新增知识产权数量	≥80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举办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清华-山西成果转化对接会次数	≥1个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促进我省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促进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培育或引进院士或院士级专家数	≥0名	合作交流-组织、举办或参加国内外科技交流活动次数	≥100次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培养高层次技术人才数	≥20名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申请专利	≥5项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吸引省外及国外高水平研发单位参与项目实施数	≥2个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培养各类人才	≥20人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引进高端人才数	≥15名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引进人才	≥5人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高端人才占比	≥20%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吸引省外及国外高水平研发单位参与项目实施数	≥3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吸引省外及国外高水平研发单位参与项目实施数	≥3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高端人才占比	≥20%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引进人才	≥5人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引进高端人才数	≥15名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申请专利	≥5项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吸引省外及国外高水平研发单位参与项目实施数	≥2个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培养各类人才	≥20人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培养高层次技术人才数	≥20名	

	生态效益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实施生态环保类科研项目数	≥2个	生态效益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实施生态环保类科研项目数	≥3个	
		合作交流-支持农业和节能环保类项目数	≥10项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实施生态环保类科研项目数	≥2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实施生态环保类科研项目数	≥3个		合作交流-支持农业和节能环保类项目数	≥10项	
	可持续影响	合作交流-推动科技对外合作与交流情况	有效推动	可持续影响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相关重点产业链上企业合作支持数	≥2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促进我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能力提升情况	良好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促进我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能力提升情况	良好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相关重点产业链上企业合作支持数	≥2个		合作交流-推动科技对外合作与交流情况	有效推动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促进我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能力提升情况	良好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相关重点产业链上企业合作支持数	≥1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相关重点产业链上企业合作支持数	≥1个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促进我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能力提升情况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新材料领域省校合作-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清华院-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合作交流-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合作交流-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能源领域省校合作能源院-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91720444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创新人才团队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9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9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3,9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7,9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创新团队-科技创新人才团队资助围绕共同的科研目标和方向，由团队带头人和一定数量的科技人员组成，在长期持续合作的基础上所形成的分工协作、优势互补、产学研合作的科技创新群体。服务领军创新团队、重点人才团队及青年科技人才等的使用、培养和引进，三区人才-围绕“三区”县域支柱产业技术需求，选派科技特派员到“三区”提供科技服务，开展农村科技创新创业，为“三区”培养本土科技服务人员和农村科技创新创业人员，积极推动“三区”科技人员队伍建设。						
立项依据		创新团队-《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科技创新人才团队专项实施办法》（晋科发〔2022〕91号）三区人才-科技部《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实施方案》（国科发农〔2014〕10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创新团队-习近平总书记“坚持党管人才”“人才是第一资源”重要思想是科技人才团队工作的根本遵循。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加强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和使用的若干措施》明确，“造就规模宏大的青年科技人才队伍。”省委十二届六次会议提出“66831”工作体系，推进教育科技人才振兴。《山西省“十四五”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规划》指出，“实施重大人才工程。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加强战略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的选拔和培养，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强化对高层次人才的支持力度，凝聚和培养一批与我省高质量发展紧密相结合的科技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三区人才-按照科技部及我省科技扶贫任务总需求，围绕“三区”支柱产业引导科技成果转移和转化，为“三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效的科技人才支持和智力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创新团队-《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科技创新人才团队专项实施办法》（晋科发〔2022〕91号）三区人才-科技部《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实施方案》（国科发农〔2014〕105号），选派单位、受援单位与选派对象签订选派“三方协议书”						
项目实施计划		创新团队-通过组织申报、形式审查、专家评审、现场考察，择优经党组研究决定，3年为一个评估周期，择优长期滚动支持。三区人才-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履行程序，按照“下达通知-资格审查-上报科技部-公示-填写协议书-过程服务-资料归档”等程序，做好项目管理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创新团队-力争新建创新团队不小于18个，着力打造团队负责人为副高级职称以上的青年团队。通过山西省创新服务支撑专项-创新人才团队专项的持续实施，汇聚高端科研人才数量较上年度增长10%。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服务意识，对创新团队服务满意度达到90%以上。三区人才-选派科技特派员889人，培训乡土人才116名，服务三区县58个，开展技术服务，发展壮大乡村产业。				创新团队-力争新建创新团队不小于18个，着力打造团队负责人为副高级职称以上的青年团队。通过山西省创新服务支撑专项-创新人才团队专项的持续实施，汇聚高端科研人才数量较上年度增长10%。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服务意识，对创新团队服务满意度达到90%以上。三区人才-选派科技特派员889人，培训乡土人才116名，服务三区县58个，开展技术服务，发展壮大乡村产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创新团队-执行期新建创新团队数量	≥30个		创新团队-团队年度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36项	
			创新团队-团队完成技术交易合同交易额	≥270万元		创新团队-执行期新建创新团队数量	≥30个	
			创新团队-团队年度主持省部级项目	≥30项		创新团队-团队完成技术交易合同交易额	≥270万元	
			创新团队-团队年度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36项		创新团队-团队完成技术交易合同数	≥9项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新团队-团队年度发表SCI	≥90篇	数量指标	三区人才-选派科技人员	889名
			创新团队-团队年度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	≥6项		三区人才-培训乡土人才	116名
			创新团队-团队开展技术攻关并实现转化	≥30项		三区人才-服务三区县	58个
			创新团队-团队年度支撑新立项省级平台	≥6个		创新团队-团队研发新产品产生经济效益	≥330万元
			创新团队-团队开展科普活动	≥60人次		创新团队-团队研发新产品	≥6台(套)
			创新团队-团队研发新产品	≥6台(套)		创新团队-团队年度支撑新立项省级平台	≥6个
			创新团队-团队研发新产品产生经济效益	≥330万元		创新团队-团队开展技术攻关并实现转化	≥30项
			三区人才-服务三区县	58个		创新团队-团队年度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	≥6项
			三区人才-培训乡土人才	116名		创新团队-团队开展科普活动	≥60人次
			三区人才-选派科技人员	889名		创新团队-团队年度发表SCI	≥90篇
			创新团队-团队年度主持国家级项目	≥20项		创新团队-团队年度主持省部级项目	≥30项
			创新团队-团队完成技术交易合同数	≥9项		创新团队-团队年度主持国家级项目	≥20项
	质量指标	三区人才-科技特派员中级职称占比	≥90%	质量指标	三区人才-科技特派员中级职称占比	≥90%	
		创新团队-创新团队带头人及核心成员正高职称占比	≥30%		创新团队-创新团队带头人及核心成员正高职称占比	≥30%	
	时效指标	三区人才-服务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三区人才-服务时间	1年	
		创新团队-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创新团队-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三区人才-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三区人才-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三区人才-国家支持经费额度	1万元/人	成本指标	创新团队-单位成本	100万元/项	
		创新团队-单位成本	100万元/项		三区人才-国家支持经费额度	1万元/人	
		创新团队-分项成本	≤3500万元		三区人才-省支持经费额度	1万元/人	
		三区人才-省支持经费额度	1万元/人		创新团队-分项成本	≤3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三区人才-促进乡村振兴发展	成效明显	三区人才-促进乡村振兴发展	成效明显	
			创新团队-汇聚高端科研人才数量较上年增长比例	≥10%	创新团队-汇聚高端科研人才数量较上年增长比例	≥1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创新团队-服务团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创新团队-服务团队满意度	≥90%	
		三区人才-三区县满意度	≥90%		三区人才-选派科技人员满意度	≥90%	
		三区人才-选派科技人员满意度	≥90%		三区人才-三区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90216423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创新服务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创新券-本计划用于支持山西省内科技型（创新型）中小企业、符合统计上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入驻省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大学科技园、晋创谷创新驱动平台的企业或团队充分利用国家级与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科技基础条件平台、科技资源开放共享管理平台及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资源开展研发和科技创新活动。							
立项依据		创新券-1.按照《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科技创新的若干意见》，实施科技创新券政策，每年安排一定金额的科技创新券，对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购买创新服务、开展技术合作等给予支持。2.《山西省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试行）》第三条，“省市科技主管部门审核并分担兑付。”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创新券-降低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创新投入成本，盘活全省科技创新资源，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促进产学研合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创新券-1.按照《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科技创新的若干意见》，实施科技创新券政策，每年安排一定金额的科技创新券，对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购买创新服务、开展技术合作等给予支持。2.《山西省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试行）》第三条，“省市科技主管部门审核并分担兑付。”							
项目实施计划		创新券-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履行程序，按照“申请—发放—使用—兑现—绩效评价—监督管理”等程序，做好项目实施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创新券-降低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创新投入成本，盘活全省科技创新资源，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促进产学研合作。				创新券-降低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创新投入成本，盘活全省科技创新资源，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促进产学研合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新券-创新券发放惠及企业数	≥150家	数量指标	创新券-创新券发放惠及企业数	≥150家		
			创新券-测试检测服务和小试中试检测占比	≥50%		质量指标	创新券-测试检测服务和小试中试检测占比	≥50%	
		时效指标	创新券-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创新券-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创新券-兑现时间	≤6个月		创新券-兑现时间	≤6个月		
	成本指标	创新券-单个企业每年获得创新券额度	≤50万元	成本指标	创新券-单个企业每年获得创新券额度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创新券-获得创新券的企业购买服务额	≥1500万元	经济效益	创新券-获得创新券的企业购买服务额	≥1500万元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创新券-项目申请单位对项目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创新券-项目申请单位对项目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91720071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奖补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80,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80,4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80,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国家项目奖补-牵头承担国家“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课题)、重点研发计划等项目(课题)的,按所承担项目(课题)上年实际国拨经费的5%奖励企业研发团队,每个项目最高奖励100万元。孵化器-科技企业孵化器是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培育科技型企业和企业家、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为宗旨的科技创业服务载体,是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的关键环节,加快双创载体建设工作,推动科技创新创业孵化体系的形成与发展。众创空间-众创空间是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培育科技型企业和企业家、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为宗旨的科技创业服务载体,是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的关键环节,加快双创载体建设工作,推动科技创新创业孵化体系的形成与发展,对促进我省综改试验区建设和转型跨越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创新创业大赛-大赛秉承“政府引导、公益支持、市场机制”的模式,旨在引导、集聚政府和市场资源支持创新创业,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热情,扶持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积极打造创新创业的众扶平台,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上水平。大赛主题为“因创而聚,向新同行”,分地方赛、全国半决赛、全国总决赛三个阶段,地方赛由省级科技管理部门负责牵头组织,产业联盟-为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提高我省产业核心竞争力,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省科技厅每年以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培育发展新兴产业,形成产业核心竞争力为目标,运用市场机制集聚创新资源,实现企业、高校和科研机构等在战略层面有效结合,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通过“山西科技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完成的交易、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联合设立股份制科技型企业 and 奖励中介机构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活动省级科技奖-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科技奖励工作,设立山西省科学技术奖,坚持以质量、绩效、贡献为核心的评价导向,重点奖励承担国家及省重大科技任务、作出重要贡献的一线科技工作者,加大对自然科学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的奖励。省科学技术奖含6类、高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山西省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的实施方案》精神,推动完成山西省区域经济转型升级目标任务,深入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研发准备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山西省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的实施方案》,推动完成山西省区域经济转型升级目标任务。</p>		
立项依据	<p>国家项目奖补-《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148号)、《省级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晋财教〔2019〕5号)、《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鼓励承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实施细则(试行)〉等12个实施细则的通知》(晋科发〔2018〕115号)。孵化器-《山西省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和管理办法》(晋科高发〔2015〕163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148号、《省级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晋财教〔2019〕5号)、《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晋政办发〔2022〕7号)、众创空间-《山西省众创空间认定和管理办法》(晋科高发〔2015〕179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148号、《省级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晋财教〔2019〕5号)、《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晋政办发〔2022〕7号)、创新创业大赛-《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148号、《省级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晋财教〔2019〕5号)、《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晋政办发〔2022〕7号)、产业联盟-1.《山西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管理办法(试行)》,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的通知》转化和产业化奖补-1.《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的通知》,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省级科技奖-《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山西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高企-《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市场主体倍增工程的意见》(晋发〔2021〕67号)、《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晋政办发〔2022〕7号)研发准备金-《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市场主体倍增工程的意见》(晋发〔2021〕67号)、《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晋政办发〔2022〕7号)</p>		

<p>项目设立必要性</p>	<p>国家项目奖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省委、省政府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部署，聚焦中央以及我省科技发展规划重点任务，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科技创新需求，为提升全省科技创新能力，强化战略支撑力量，进一步激发全省各类市场主体和广大科研人员积极投身创新的热情，有必要对获得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支持的主体和团队予以奖励，充分发挥引导示范效应。孵化器-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屆六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优化科技创业孵化机构区域布局，支撑产业链创新链协同，促进科技创业孵化体系化、专业化建设，加快科技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持续推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开展一系列双创工作。众创空间-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屆六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优化科技创业孵化机构区域布局，支撑产业链创新链协同，促进科技创业孵化体系化、专业化建设，加快科技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持续推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开展一系列双创工作。创新创业大赛-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屆六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优化科技创业孵化机构区域布局，支撑产业链创新链协同，促进科技创业孵化体系化、专业化建设，加快科技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持续推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开展一系列双创工作。产业联盟-在新兴产业特别是先进制造业等领域高质量布局建设山西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强化对外开放合作，全面提升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和竞争力，推动我省相关产业高质量发展。转化和产业化奖补-通过奖补资金促进创新平台建设，培育企业主体地位，促进科技合作交流。省级科技奖-通过奖励一线作出创造性突出贡献的个人、组织，进一步充分激发和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创新内生动力，为加快推进我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工作提供科技支撑。高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省委、省政府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创新型省份的部署要求，聚焦中央以及我省科技发展规划重点任务，针对全省科技、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迫切需要鼓励支持研发投入增长、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团队引进、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各类科技创新活动。研发准备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省委、省政府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创新型省份的部署要求，聚焦中央以及我省科技发展规划重点任务，针对全省科技、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迫切需要鼓励支持研发投入增长、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团队引进、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各类科技创新活动。</p>
<p>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p>	<p>国家项目奖补-《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148号)、《省级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晋财教〔2019〕5号)、《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鼓励承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实施细则(试行)〉等12个实施细则的通知》(晋科发〔2018〕115号)。孵化器-严格按照有关办法和要求，通过公开申报、集中受理、专家评审、会议审核等环节组织实施。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山西省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和管理办法》(晋科高发〔2015〕163号)。众创空间-严格按照有关办法和要求，通过公开申报、集中受理、专家评审、会议审核等环节组织实施。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山西省众创空间认定和管理办法》(晋科高发〔2015〕179号)。创新创业大赛-严格按照有关办法和要求，通过公开申报、集中受理、专家评审、会议审核等环节组织实施。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关于举办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山西赛区比赛的通知》(晋科函〔2024〕90号)及方案。产业联盟-1.《山西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管理办法(试行)》，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的通知》转化和产业化奖补-1.《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的通知》，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省级科技奖-《山西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高企-出台《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晋政办发〔2022〕7号)等相关管理办法，组织奖补对象及时申领奖补资金，确保专项实施进度和质量效益。研发准备金-按照《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晋政办发〔2022〕7号)等相关管理办法，组织奖补对象及时申领奖补资金，确保专项实施进度和质量效益。</p>
<p>项目实施计划</p>	<p>国家项目奖补-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148号)、《省级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晋财教〔2019〕5号)、《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鼓励承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实施细则(试行)〉等12个实施细则的通知》(晋科发〔2018〕115号)等文件要求，每年组织申报。孵化器-根据出台的《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鼓励承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实施细则(试行)〉等12个实施细则的通知》(晋科发〔2018〕115号)及《省级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专项资金》等相关管理办法，每年组织申报。省级孵化器认定工作6月-10月；国家级孵化器认定工作10月-12月。众创空间-根据出台的《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鼓励承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实施细则(试行)〉等12个实施细则的通知》(晋科发〔2018〕115号)及《省级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专项资金》等相关管理办法，每年组织申报。省级孵化器、众创空间认定工作6月-10月。创新创业大赛-根据出台的《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鼓励承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实施细则(试行)〉等12个实施细则的通知》(晋科发〔2018〕115号)及《省级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专项资金》等相关管理办法，每年组织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山西赛区5月-12月；地方赛经过初赛、复赛、决赛环节，晋级企业参加全国半决赛和全国总决赛。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当年度完成当年度评审认定工作产业联盟-当年度完成当年度评审认定工作省级科技奖-当年度完成当年度评审认定工作高企-出台《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晋政办发〔2022〕7号)等相关管理办法，每年组织申报。研发准备金-企业申请经核查符合条件后拨付。</p>
<p>实施期目标</p>	<p>年度目标</p>

<p>总体目标</p>	<p>国家项目奖补-通过奖补政策鼓励和支持承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的相关单位和科研人员，引导我省各类创新主体积极申报国家项目，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孵化器-通过制定目标、积极组织，达到推荐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1家、新认定省级5家；国家项目奖补平均支持额度不超过100万元，实现双创工作高水平高质量发展。众创空间-通过制定目标、积极组织，达到推荐国家备案众创空间3家、新认定省级30家；国家项目奖补平均支持额度不超过100万元，实现双创工作高水平高质量发展。创新创业大赛-通过制定目标、积极组织，达到第十二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山西赛区获奖企业一等奖23家，二等奖34家，国家优秀奖3家；国家项目奖补平均支持额度不超过100万元，实现双创工作高水平高质量发展。产业联盟-新认定不超过15家省级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每家联盟奖励20万元，总奖励资金不超过300万元转化和产业化奖补-1.奖励通过“山西科技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的交易不多于40项，每项奖励不多于15万元，总奖励资金不超过600万元。2.奖励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联合设立股份制科技型企业不多于3家，每项奖励不多于10万元，总奖励资金不超过30万元。3.奖励中介机构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活动不多于3家，每家奖励不多于10万元，总奖励资金不超过30万元。省级科技奖-省科技创新杰出贡献奖人员总数不超过2个；省企业技术创新奖奖励总数不超过10个；省自然科学奖、省技术发明奖、省科学技术进步奖奖励总数不超过200项。省科学技术合作奖每年奖励总数不超过10个。高企-通过奖励高企认定企业，大幅提升我省创新创业热情和创新能力。研发准备金-通过奖励建立研发金制度的企业，引导企业建立研发投入稳定增长机制，提升创新能力。</p>				<p>国家项目奖补-通过奖补政策鼓励和支持承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的相关单位和科研人员，引导我省各类创新主体积极申报国家项目，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孵化器-通过制定目标、积极组织，达到推荐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1家、新认定省级5家；国家项目奖补平均支持额度不超过100万元，实现双创工作高水平高质量发展。众创空间-通过制定目标、积极组织，达到推荐国家备案众创空间3家、新认定省级30家；国家项目奖补平均支持额度不超过100万元，实现双创工作高水平高质量发展。创新创业大赛-通过制定目标、积极组织，达到第十二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山西赛区获奖企业一等奖23家，二等奖34家，国家优秀奖3家；国家项目奖补平均支持额度不超过100万元，实现双创工作高水平高质量发展。产业联盟-新认定不超过15家省级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每家联盟奖励20万元，总奖励资金不超过300万元转化和产业化奖补-1.奖励通过“山西科技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的交易不多于40项，每项奖励不多于15万元，总奖励资金不超过600万元。2.奖励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联合设立股份制科技型企业不多于3家，每项奖励不多于10万元，总奖励资金不超过30万元。3.奖励中介机构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活动不多于3家，每家奖励不多于10万元，总奖励资金不超过30万元。省级科技奖-省科技创新杰出贡献奖人员总数不超过2个；省企业技术创新奖奖励总数不超过10个；省自然科学奖、省技术发明奖、省科学技术进步奖奖励总数不超过200项。省科学技术合作奖每年奖励总数不超过10个。高企-通过奖励高企认定企业，大幅提升我省创新创业热情和创新能力。研发准备金-通过奖励建立研发金制度的企业，引导企业建立研发投入稳定增长机制，提升创新能力。</p>		
	<p>一级指标</p>	<p>二级指标</p>	<p>三级指标</p> <p>指标值</p>	<p>二级指标</p>	<p>三级指标</p>	<p>指标值</p>	
	<p>数量指标</p>		<p>省级科技奖-科学技术合作奖个数 ≤10个</p> <p>创新创业大赛-奖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优秀奖及以上的单位 ≥2家</p> <p>省级科技奖-科技创新杰出贡献奖个数 ≤2个</p> <p>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中介机构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活动 ≤30家</p> <p>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联合设立股份制科技型企业 ≤10家</p> <p>创新创业大赛-省赛获奖企业数量 ≥80家</p> <p>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通过“山西科技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的交易数量 ≤40项</p> <p>产业联盟-新认定省级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数量 ≤15家</p> <p>研发准备金-奖励企业数量 ≥20家</p> <p>高企-奖励高新技术企业 ≥1300家</p> <p>省级科技奖-企业技术创新奖个数 ≤10个</p> <p>国家项目奖补-奖励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专项（课题）、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课题） ≥25项</p> <p>孵化器-认定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数量 ≥1家</p> <p>孵化器-认定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数量 ≥5家</p> <p>孵化器-孵化中小微企业 ≥25家</p> <p>众创空间-新认定省级众创空间 ≥20家</p> <p>众创空间-年度新增入驻企业、团队数量 ≥150家</p>	<p>数量指标</p>	<p>孵化器-认定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数量 ≥1家</p> <p>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通过“山西科技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的交易数量 ≤40项</p> <p>孵化器-孵化中小微企业 ≥25家</p> <p>孵化器-认定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数量 ≥5家</p> <p>众创空间-新认定省级众创空间 ≥20家</p> <p>众创空间-年度新增入驻企业、团队数量 ≥150家</p> <p>创新创业大赛-奖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在山西赛区获得一、二等奖的单位 ≥50家</p> <p>创新创业大赛-奖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优秀奖及以上的单位 ≥2家</p> <p>创新创业大赛-省赛获奖企业数量 ≥80家</p> <p>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联合设立股份制科技型企业 ≤10家</p> <p>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中介机构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活动 ≤30家</p> <p>省级科技奖-企业技术创新奖个数 ≤10个</p> <p>省级科技奖-科技创新杰出贡献奖个数 ≤2个</p> <p>省级科技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个数 ≤200个</p> <p>省级科技奖-科学技术合作奖个数 ≤10个</p> <p>高企-奖励高新技术企业 ≥1300家</p> <p>研发准备金-奖励企业数量 ≥20家</p>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创新创业大赛-奖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在山西赛区获得一、二等奖的单位	≥50家	质量指标	产业联盟-新认定省级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数量	≈15家	
		省级科技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个数	≤200个		国家项目奖补-奖励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专项(课题)、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课题)	≈25项	
	质量指标	研发准备金-企业中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10家	质量指标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企业牵头申报奖补数量	≈20项	
		高企-次年有效专利的增长率	≥10%		产业联盟-企业牵头组建联盟数量	≈50%	
		省级科技奖-获奖数量占提名数量	≤30%		创新创业大赛-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80%	
		省级科技奖-获奖数量利用率	≥90%		研发准备金-企业中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10家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企业牵头申报奖补数量	≈20项		众创空间-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80%	
		创新创业大赛-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80%		孵化器-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80%	
		产业联盟-企业牵头组建联盟数量	≈50%		国家项目奖补-上年度国家资金实际到账率	100%	
		众创空间-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80%		高企-次年有效专利的增长率	≈10%	
		孵化器-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良好率	≈80%		省级科技奖-获奖数量占提名数量	≈30%	
		国家项目奖补-上年度国家资金实际到账率	100%		省级科技奖-获奖数量利用率	≈9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高企-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国家项目奖补-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众创空间-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研发准备金-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研发准备金-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孵化器-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高企-奖补下达时间	当年年底前		众创空间-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创新创业大赛-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研发准备金-奖补下达时间	当年年底前
			产业联盟-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创新创业大赛-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产业联盟-当年组织完成专家评审认定	12月底前		产业联盟-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研发准备金-奖补下达时间	当年年底前		产业联盟-当年组织完成专家评审认定	12月底前
			产业联盟-奖补资金及时单位	12月底前		产业联盟-奖补资金及时单位	12月底前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当年完成评审认定工作时限	12月底		高企-奖补下达时间	当年年底前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高企-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省级科技奖-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省级科技奖-每年1次	当年实施
			省级科技奖-每年1次	当年实施		省级科技奖-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国家项目奖补-奖补资金下达时间	每年12月底前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孵化器-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当年完成评审认定工作时限	12月底			
	国家项目奖补-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国家项目奖补-奖补资金下达时间	每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省级科技奖-特等奖成本	≤200万元/年	成本指标	高企-首次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成本	≤10万元/家
			省级科技奖-企业技术创新奖成本	≤480万元/年		省级科技奖-特等奖成本	≤200万元/年
			高企-专项总金额成本	≤15000万元		省级科技奖-企业技术创新奖成本	≈480万元/年
			高企-首次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成本	≤10万元/家		高企-专项总金额成本	≤15000万元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高企-连续两次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成本	≤20万元/家	成本指标	高企-连续两次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成本	≤20万元/家
		研发准备金-专项总金额成本	≤2000万元		研发准备金-专项总金额成本	≤2000万元
		研发准备金-单位成本	≤100万元/家		研发准备金-单位成本	≤100万元/家
		国家项目奖补-国家项目奖补总成本	≤1000万元		国家项目奖补-国家项目奖补总成本	≤1000万元
		国家项目奖补-单个项目(课题)年度奖补比例	≤5%		国家项目奖补-单个项目(课题)年度奖补比例	≤5%
		国家项目奖补-单个项目(课题)累计奖励额度	≤100万元/项		国家项目奖补-单个项目(课题)累计奖励额度	≤100万元/项
		孵化器-孵化器专项总成本	≤1000万元		孵化器-孵化器专项总成本	≤1000万元
		产业联盟-联盟支持当年总成本	≤300万元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技术合同交易额	≤600万元
		产业联盟-联盟平均支持额度	≤20万元/项		产业联盟-联盟支持当年总成本	≤300万元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当年奖补总成本	≤1000万元		产业联盟-联盟平均支持额度	≤20万元/项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技术合同交易额	≤600万元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当年奖补总成本	≤1000万元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联合设立股份制科技型金额度	≤100万元/项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联合设立股份制科技型金额度	≤100万元/项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中介服务机构额度	≤300万元/项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奖励中介服务机构额度	≤300万元/项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项目平均支持强度	≤12.5万元/项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项目平均支持强度	≤12.5万元/项
		省级科技奖-科技奖励总成本	≤6000万元		省级科技奖-科技奖励总成本	≤6000万元
		孵化器-获批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奖励资金	≤50万元/家		孵化器-获批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奖励资金	≤50万元/家
		孵化器-奖励认定国家科技企业孵化器资金	≤100万元/家		孵化器-奖励认定国家科技企业孵化器资金	≤100万元/家
		众创空间-众创空间专项总成本	≤1200万元		众创空间-众创空间专项总成本	≤1200万元
		众创空间-获批省级众创空间奖励资金	≤20万元/家		创新创业大赛-大赛专项总成本	≤600万元
		众创空间-获批国家备案众创空间奖励资金	≤30万元/家		众创空间-获批省级众创空间奖励资金	≤20万元/家
		众创空间-绩效考核为优秀的省级众创空间	≤30万元/家		众创空间-获批国家备案众创空间奖励资金	≤30万元/家
		创新创业大赛-大赛专项总成本	≤600万元		众创空间-绩效考核为优秀的省级众创空间	≤30万元/家
		创新创业大赛-奖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在山西赛区获得一等奖的单位	≤10万元/家		创新创业大赛-大赛专项总成本	≤600万元
		创新创业大赛-奖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在山西赛区获得二等奖的单位	≤5万元/家		众创空间-绩效考核为优秀的省级众创空间	≤30万元/家
		创新创业大赛-奖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优秀奖及以上的单位资金	≤20万元/家		创新创业大赛-奖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在山西赛区获得一等奖的单位	≤10万元/家
		省级科技奖-科技创新杰出贡献奖成本	≤200万元/年		创新创业大赛-奖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在山西赛区获得二等奖的单位	≤5万元/家
		省级科技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科技合作奖一等奖成本	≤1850万元/年		创新创业大赛-奖励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优秀奖及以上的单位资金	≤20万元/家
		省级科技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科技合作奖二等奖成本	≤3300万元/年		省级科技奖-科技创新杰出贡献奖成本	≤200万元/年
		产业联盟-联盟单位之间通过技术攻关产生新的成果转化收益	≥250万元		省级科技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科技合作奖一等奖成本	≤1850万元/年
		众创空间-带动投资	≥1000万元		省级科技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科技合作奖二等奖成本	≤3300万元/年
		孵化器-带动投资	≥1000万元			
		研发准备金-引导带动企业研发投入年增长率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孵化器-带动投资	≥1000万元	经济效益	省级科技奖-企业等创新主体能够通过运用新技术提高经济收入	有为企业等创新主体增加经济收入的适用技术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技术合同交易额	≥600万元		众创空间-带动投资	≥1000万元
		研发准备金-引导带动企业研发投入年增长率	≥10%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技术合同交易额	≥600万元
		省级科技奖-企业等创新主体能够通过运用新技术提高经济收入	有为企业等创新主体增加经济收入的适用技术		产业联盟-联盟单位之间通过技术攻关产生新的成果转化收益	≥250万元
	社会效益	研发准备金-企业参与省级科研项目数	≥5项	社会效益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转化产生新的产品	≥5个
		省级科技奖-为产生社会效益提供技术项目	≥20个		孵化器-在孵企业吸纳就业人数	≥500人
		创新创业大赛-实现双创工作高水平高质量发展	持续提高		省级科技奖-能够为提高群众生活等各方面质量提供支撑	有为提高群众生活等各方面质量的适用技术
		众创空间-入驻企业(团队)吸纳就业人数	≥1200人		创新创业大赛-实现双创工作高水平高质量发展	持续提高
		众创空间-年举办双创活动场次	≥300场		产业联盟-每个联盟平均组织联盟会议	≥1次
		孵化器-在孵企业吸纳就业人数	≥500人		众创空间-入驻企业(团队)吸纳就业人数	≥1200人
		产业联盟-每个联盟平均组织联盟会议	≥1次		国家项目奖补-鼓励科研人员申报国家各类科技计划积极性	有效促进
		省级科技奖-能够为提高群众生活等各方面质量提供支撑	有为提高群众生活等各方面质量的适用技术		研发准备金-企业参与省级科研项目数	≥5项
		国家项目奖补-鼓励科研人员申报国家各类科技计划积极性	有效促进		省级科技奖-为产生社会效益提供技术项目	≥20个
		孵化器-孵化器举办各类服务活动	≥50场次		众创空间-年举办双创活动场次	≥300场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转化产生新的产品	≥5个	孵化器-孵化器举办各类服务活动	≥50场次		
	生态效益	研发准备金-企业环保达标率	100%	生态效益	产业联盟-通过联盟单位合作,产生新技术使用、新成果转化改善生态环境情况	能够为生态环境的改善提供新的科技成果
		省级科技奖-为改善生态环境提供技术项目	≥20个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通过新技术使用、新成果转化改善生态环境	通过新技术使用、新成果转化改善生态环境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通过新技术使用、新成果转化改善生态环境	通过新技术使用、新成果转化改善生态环境		研发准备金-企业环保达标率	100%
		产业联盟-通过联盟单位合作,产生新技术使用、新成果转化改善生态环境情况	能够为生态环境的改善提供新的科技成果		省级科技奖-有助于生态环境改善提高	有为提高生态环境的适用技术
		省级科技奖-有助于生态环境改善提高	有为提高生态环境的适用技术		省级科技奖-为改善生态环境提供技术项目	≥20个
可持续影响	省级科技奖-有助于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有为打造一流创新生态的适用技术	可持续影响	省级科技奖-为提名国家奖项项目库提供项目	≥30个	
	高企-引导我省各类创新活动不断发展来促进经济社会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	持续提升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促进我省科技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研发准备金-引导激励我省更多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企业数量	≥20家		产业联盟-促进我省十六重点产业链和重点专业镇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持续提升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促进我省科技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研发准备金-引导激励我省更多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企业数量	≥20家	
	省级科技奖-为提名国家奖项项目库提供项目	≥30个		高企-引导我省各类创新活动不断发展来促进经济社会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	持续提升	
	产业联盟-促进我省十六重点产业链和重点专业镇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持续提升		省级科技奖-有助于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有为打造一流创新生态的适用技术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高企-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研发准备金-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产业联盟-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高企-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众创空间-预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产业联盟-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国家项目奖补-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创新创业大赛-预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研发准备金-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国家项目奖补-项目单位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创新创业大赛-预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省级科技奖-群众满意度	≥90%		孵化器-预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孵化器-预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省级科技奖-群众满意度	≥90%
		众创空间-预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转化和产业化奖补-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9021245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金融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科技金融专项围绕“四个面向”，聚焦“六新”突破，通过科技专项形式，服务于科技型企业（主要指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新型研发机构全生命周期发展，以及开展科技研究与开发、中试、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科研平台建设等创新活动的其他企业的金融需求，推动科技资源与金融资源有效对接，引导带动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及相关服务机构参与科技金融创新、创新金融产品、提升服务能力，形成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科技投融资体系，服务全省一流创新生态建设。专项资金是通过省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用于支持落实科技与金融融合的财政性资金。资金管理遵循“省级统筹、集中财力、突出重点、规范管理”的原则，资金预算规模根据专项开展情况及财力状况动态调整。					
立项依据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科技金融专项项目及资金管理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推动科技与金融深度融合，规范科技金融专项项目及资金管理，根据《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设定该专项，同时根据上述办法和《关于改革完善省级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2〕16号）相关规定要求，制定专项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保障项目执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科技金融专项项目及资金管理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科技金融专项项目及资金管理的通知》实施管理部分内容组织实施计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专项通过贷款贴息、金融机构风险补偿和专属信贷金融产品奖励、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建设类补助、科技创业投资风险补助和科技保险险种保费补助的支持方式，推动科技资源与金融资源有效对接，引导带动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及相关服务机构参与科技金融创新、创新金融产品、提升服务能力，形成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科技投融资体系，服务全省一流创新生态建设。		专项通过贷款贴息、金融机构风险补偿和专属信贷金融产品奖励、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建设类补助、科技创业投资风险补助和科技保险险种保费补助的支持方式，推动科技资源与金融资源有效对接，引导带动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及相关服务机构参与科技金融创新、创新金融产品、提升服务能力，形成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科技投融资体系，服务全省一流创新生态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技金融服务机构	≥5家	数量指标	信贷贴息补贴初创企业数量	≥3家
			拥有省级及以上创新平台数量	≥5家		科技金融服务机构	≥5家
			特色专业镇范围内的科技型 企业数量	≥5家		拥有省级及以上创新平台数 量	≥5家
			近三年承担过省级及以上科技 计划项目的企业	≥3家		特色专业镇范围内的科技型 企业数量	≥5家
			信贷贴息补贴初创企业数 量	≥3家		近三年承担过省级及以上科 技计划项目的企业	≥3家
			合作银行数量	≥5家		合作银行数量	≥5家
	质量指标	立项项目形式审查合格率	80%	质量指标	立项项目形式审查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项目形式审查完成时限	≤40工作日	时效指标	项目形式审查完成时限	≤40工作日		

	成本指标	单个科技企业享受补贴金额	≤20万元	成本指标	专项总成本	≤3000万元
		专项总成本	≤3000万元		单个科技企业享受补贴金额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每年科技金融政策宣传地市	≥3个	经济效益	每年科技金融政策宣传地市	≥3个
	社会效益	科技金融服务企业数量	≥200家	社会效益	科技金融服务企业数量	≥200家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90213351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科普宣传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9,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科普宣传专项包括科普活动、科普基地能力提升、科普作品（产品）研发。科普活动围绕公众科普需求，支持开展科普展览、体验、竞赛等活动。科普基地能力提升支持山西省科普基地加强场地设施建设、创新科技传播方法、加强科普交流、培养科普人才，提升基地建设水平与服务能力。科普作品（产品）研发支持面向社会提供科普作品（产品），推动科普市场化、产业化发展。							
立项依据		《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科普宣传专项管理办法》（晋科规〔2024〕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科技创新、科学普及是实现创新发展的两翼，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中办、国办《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明确指出：“到2025年，科学技术普及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制度安排基本形成”。国务院印发《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将“科普基础设施工程、基层科普能力提升工程”列为重点工程。科技部、中宣部、中科院《“十四五”国家科学技术普及规划》明确：“到2025年，多元化科普投入机制基本形成，在政府加大投入的同时，引导企业、社会、团体、个人等加大科普投入”。《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办法》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科学技术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科普工作，编制科普工作规划，实行政策引导，进行督促检查，推动科普工作发展。”降低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创新投入成本，盘活全省科技创新资源，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促进产学研合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晋政办发〔2021〕42号）《科普宣传专项管理办法》（晋科规〔2024〕9号）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组织申报、形式审查、专家评审、现场考察，择优经厅党组研究决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大力开展科学普及宣传活动，加强科普基地建设，推动《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十四五”国家科学技术普及规划》中主要目标落实，新立项建设科普宣传专项120项，新认定科普基地30家，要求科普基地全部面向社会开放，开放时间不少于200天，开放日累计占全年总天数比例大于50%，对中小學生实行优惠或免费开放，开放时间不少于30天，持续提升全民科学素养。向国家推荐科普作品2件。						大力开展科学普及宣传活动，加强科普基地建设，推动《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十四五”国家科学技术普及规划》中主要目标落实，新立项建设科普宣传专项120项，新认定科普基地30家，要求科普基地全部面向社会开放，开放时间不少于200天，开放日累计占全年总天数比例大于50%，对中小學生实行优惠或免费开放，开放时间不少于30天，持续提升全民科学素养。向国家推荐科普作品2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新认定科普基地数量	≥30家	数量指标	科普交流合作次数	≥15次		
			立项建设科普宣传专项	≥120项		新认定科普基地数量	≥30家		
			每年对中小學生实行优惠或免费开放时间（含法定节假日）	≥30天		立项建设科普宣传专项	≥120项		
			搭建科技成果科普宣介平台个数	≥5个		科普作品（产品）研发	≥40个		
			搭建科普基地线上展示平台个数	≥10个		科普人才培养数	≥20人		
			服务基层主题活动场次	≥24场		每年对中小學生实行优惠或免费开放时间（含法定节假日）	≥30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举办科普讲座次数	≥25次		服务基层主题活动场次	≥24场
			科普人才培养数	≥20人		举办科普讲座次数	≥25次
			科普交流合作次数	≥15次		搭建科普基地线上展示平台个数	≥10个
			科普作品(产品)研发	≥40个		搭建科技成果科普宣传平台个数	≥5个
		质量指标	年度科普基地开放日累计占全年总天数比例	≥50%	质量指标	年度科普基地开放日累计占全年总天数比例	≥5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每年进行大型科普宣传时长	7天		每年进行大型科普宣传时长	7天
		成本指标	科普作品(产品)研发分项成本	≤300万元	成本指标	总成本	≤900万元
	科普基地能力提升单位成本		≤60万元/项	科普基地能力提升分项成本		≤500万元	
	科普活动单位成本		≤10万元/项	科普活动分项成本		≤100万元	
	科普活动分项成本		≤100万元	科普作品(产品)研发分项成本		≤300万元	
	科普作品(产品)研发单位成本		≤5万元/项	科普基地能力提升单位成本		≤60万元/项	
	总成本		≤900万元	科普作品(产品)研发单位成本		≤5万元/项	
	科普基地能力提升分项成本		≤500万元	科普活动单位成本		≤10万元/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科普基地面向社会开放率	100%	社会效益	科普基地面向社会开放率	10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向国家推荐科普作品数量	≥2件	可持续影响	向国家推荐科普作品数量	≥2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90213381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三晋英才计划（科技创新）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8,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9,08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98,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89,08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三晋英才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和科技创业领军人才旨在围绕打造高层次科技人才集聚地,以人才优先发展引领创新驱动发展,为加快建设山西特色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三晋英才计划青年拔尖人才面向自然科学、工程技术、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产业创新、医疗卫生等领域遴选3德才兼备、表现突出、行业公认,具有创新发展潜力,成长空间大的青年人才。三晋英才创新团队旨在倡导和培育团队精神,促进学科间交叉融合、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引进培育一批创新群体,形成优秀人才团队效应,为加快建设山西特色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					
立项依据		《三晋英才计划实施办法(试行)》《三晋英才计划科技创新、科技创业领域人才项目实施细则(试行)》(晋科规发〔2024〕14号)《三晋英才计划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领域创新团队项目实施细则(试行)》(晋科规发〔2024〕1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习近平总书记“坚持党管人才”“人才是第一资源”“聚天下英才而用之”重要思想是科技人才团队工作的根本遵循。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扩大优秀人才队伍规模,推进新时代人才强省建设,加快建设山西特色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凝聚并稳定支持一批创新团队,推动人才强省战略实施,提升我省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三晋英才计划实施办法(试行)》《三晋英才计划科技创新、科技创业领域人才项目实施细则(试行)》(晋科规发〔2024〕14号)《三晋英才计划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领域创新团队项目实施细则(试行)》(晋科规发〔2024〕15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省委组织部要求,通过组织申报、形式审查、专家评审、综合审核、公示等环节,确定入选人才、团队。3年为一个周期,择优长期滚动支持。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2024年到2028年度,力争新建创新团队不小于120个,着力打造团队负责人为副高级职称以上的青年团队,每年引进外国专家项目数量保持增长,使较高端外国人才引进数量在项目执行期内达到120人,通过山西省创新服务支撑专项-创新人才团队专项的持续实施,推动“四链”深度融合,汇聚高端科研人才数量逐年增长20%,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服务意识,对创新团队和外国专家服务满意度达到90%以上。在2025年到2029年度,新建创新团队160个,通过专项的持续实施,推动“四链”深度融合,汇聚高端科研人才数量逐年增长20%,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服务意识,对创新团队和外国专家服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在2024年到2028年度,力争新建创新团队不小于120个,着力打造团队负责人为副高级职称以上的青年团队,每年引进外国专家项目数量保持增长,使较高端外国人才引进数量在项目执行期内达到120人,通过山西省创新服务支撑专项-创新人才团队专项的持续实施,推动“四链”深度融合,汇聚高端科研人才数量逐年增长20%,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服务意识,对创新团队和外国专家服务满意度达到90%以上。在2025年到2029年度,新建创新团队160个,通过专项的持续实施,推动“四链”深度融合,汇聚高端科研人才数量逐年增长20%,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服务意识,对创新团队和外国专家服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执行期遴选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数量	≥70人		团队完成技术交易合同数	≥15项
			执行期遴选科技创业领军人才数量	≥20人		团队年度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	≥10项
			团队年度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	≥10项		人才项目研发新产品	≥35台(套)
			团队开展技术攻关并实现转化	≥50项		人才项目开展技术攻关并实现转化	≥70项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团队年度支撑新立项省级平台	≥10个	数量指标	执行期申报或建设引才引智基地数量	≥2个
			团队开展科普活动	≥100人次		团队研发新产品	≥10台(套)
			团队完成技术交易合同数	≥15项		团队完成技术交易合同交易额	≥500万元
			团队完成技术交易合同交易额	≥500万元		团队研发新产品产生经济效益	≥500万元
			团队研发新产品	≥10台(套)		团队开展科普活动	≥100人次
			团队研发新产品产生经济效益	≥500万元		团队开展技术攻关并实现转化	≥50项
			执行期申报或建设引才引智基地数量	≥2个		团队年度发表SCI	≥200篇
			团队年度发表SCI	≥200篇		人才项目研发新产品产生经济效益	≥210万元
			团队年度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60项		团队年度主持国家级项目	≥60项
			执行期遴选青年拔尖人才数量	≥130人		执行期遴选青年拔尖人才数量	≥130人
			执行期新建创新团队数量	≥40个		团队年度主持省部级项目	≥100项
			人才项目年度主持国家级项目	≥90项		执行期遴选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数量	≥70人
			团队年度主持省部级项目	≥100项		团队年度支撑新立项省级平台	≥10个
			团队年度主持国家级项目	≥60项		团队年度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60项
			人才项目研发新产品产生经济效益	≥210万元		人才项目年度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	≥70项
			人才项目研发新产品	≥35台(套)		人才项目年度发表SCI	≥210篇
			人才项目开展技术攻关并实现转化	≥70项		人才项目年度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0项
			人才项目年度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	≥70项		人才项目年度主持省部级项目	≥130项
		人才项目年度发表SCI	≥210篇	人才项目年度主持国家级项目	≥90项		
		人才项目年度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0项	执行期新建创新团队数量	≥40个		
		人才项目年度主持省部级项目	≥130项	执行期遴选科技创业领军人才数量	≥20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创新团队带头人及核心成员职称晋升人数	≥15人	创新团队带头人及核心成员职称晋升人数	≥15人
				人才项目职称晋升人数	≥40人	人才项目职称晋升人数	≥40人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厅党组会审议通过后,资金支持下达时限	≤2个月	厅党组会审议通过后,资金支持下达时限	≤2个月
				创新领军人才单位成本	≤100万元	创新领军人才单位成本	≤100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团队分项成本	≤2000万元	团队分项成本	≤2000万元
计划总成本	≤19800万元			人才项目分项成本	≤15200万元		
创业领军人才单位成本	≤20万元			创新团队单位成本	≤100万元		
青年拔尖人才单位成本	≤60万元			计划总成本	≤19800万元		
创新团队单位成本	≤100万元			青年拔尖人才单位成本	≤60万元		
人才项目分项成本	≤17800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汇聚高端科研人才数量较上年增长比例达到	≥10%	社会效益	汇聚高端科研人才数量较上年增长比例达到	≥10%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7180423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天使投资引导基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山西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发挥政府投资资金的引导作用，着力聚焦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重点支持山西晋创谷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的发展，投向自主知识产权培育、科技成果转化、核心技术国产化替代等领域，支持我省产业链协同、创新创业和“专精特新”企业发展，助力市场主体倍增工程。					
立项依据		《晋创谷创新驱动平台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晋发〔2023〕28号）《晋创谷创新驱动平台科创团队及企业入驻支持政策措施等5个配套政策措施》（晋政办发〔2023〕9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省长办公会议纪要》（〔2022〕19次）《山西天使投资引导基金设立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充分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支持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通过设立山西天使投资基金，吸引带动更多社会资本，通过股权投资的方式，着重支持科技创新，聚焦“晋创谷”创新驱动平台建设，着力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重点支持种子期、初创期及成长型企业，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和关键核心技术的攻关能力，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和科技型企业培育。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山西省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办法》（晋政发〔2025〕6号）					
项目实施计划		发挥省级政府投资资金的引导作用，通过参股出资基金及直接股权投资项目方式，支持山西省内先进制造、能源和新能源、半导体材料等重点领域优质早期项目，重点投资山西晋创谷初创期科技型企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发挥政府投资资金的引导作用，撬动社会多元资金，着力聚焦早期硬科技企业，重点支持山西晋创谷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的发展。			发挥政府投资资金的引导作用，撬动社会多元资金，着力聚焦早期硬科技企业，重点支持山西晋创谷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资项目数量	≥10个	数量指标	投资项目数量	≥10个
		质量指标	投资于种子期/初创期项目的比例	≥60%	质量指标	投资于种子期/初创期项目的比例	≥60%
		时效指标	完成数量指标时限	2026年末前	时效指标	完成数量指标时限	2026年末前
		成本指标	单项目中省级财政出资金额	≤1000万元	成本指标	单项目中省级财政出资金额	≤1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基金聚焦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引导更多社会资本支持科技创新和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的发展。	持续提升	社会效益	基金聚焦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引导更多社会资本支持科技创新和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的发展。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216074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00,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是推进实施财政资金“拨改投”一种方式,以新设或者整合方式设立一支基金,重点用于支持我省高校院所和重点产业领域等一批高水平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实施;试点财政科研项目“先投后股”,先期以项目形式支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期结束后以“股权”方式接续支持,实现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长期资金支持。							
立项依据		落实《中共山西省委常委会2025年工作要点》《贯彻落实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政府工作报告安排部署重点任务分工方案》中有关实施财政资金“先投后股”改革任务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是推进实施财政资金“拨改投”一种方式,以创新机制提升资金效能、健全竞争性分配机制的创新形式,对发展类资金引入市场化、竞争性方式进行分配,体现非均衡性原则,以基金方式予以支持,实现财政资金的“滚动增值”和良性循环,提升支持经济发展的可持续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拟联合财政部门出台《山西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先投后股”工作指引》							
项目实施计划		新设或者整合一支基金或以“先投后股”方式实施一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新设或者整合一支基金或以“先投后股”方式实施一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新设或者整合一支基金或以“先投后股”方式实施一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设或者整合一支基金	≥1个	数量指标	新设或者整合一支基金	≥1个		
		质量指标	“先投后股”项目“先投”阶段按期逐步验收	≥90%	质量指标	“先投后股”项目“先投”阶段按期逐步验收	≥9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年度总成本	≤30000万元	成本指标	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年度总成本	≤30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引导和带动社会资本参与科技成果转化积极性	持续增强	社会效益	引导和带动社会资本参与科技成果转化积极性	持续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615451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0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8,0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围绕“三区”县产业技术需求，选派科技特派员到“三区”提供科技服务，开展农村科技创新创业，为“三区”县培养乡土科技服务人员，提升“三区”县三农科技服务水平和乡土科技人员队伍建设。							
立项依据		科技部《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计划实施方案》（国科发农〔2014〕105号）；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关于印发《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晋科发〔2014〕5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科技部统一安排部署，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围绕“三区”县主导产业，为“三区”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科技人才支持和智力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科技部《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科技人员专项计划实施方案》（国科发农〔2014〕105号），选派单位、受援单位与选派对象签订选派“三方协议书”，培养乡土人才等。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履行程序，按照“下达通知-资格审查-填写三方协议书-工作总结”等程序，做好专项计划管理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当年选派科技特派员889人，培训乡土人才116名，服务三区县58个。				当年选派科技特派员889人，培训乡土人才116名，服务三区县58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乡土人才	116人次	数量指标	培训乡土人才	116人次		
			选派科技特派员	889人次		选派科技特派员	889人次		
		质量指标	科技特派员职称	中级及以上	质量指标	科技特派员职称	中级及以上		
		时效指标	每人科技特派员服务时间	1年	时效指标	每人科技特派员服务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中央和省级支持经费合计	2万元/人	成本指标	中央和省级支持经费合计	2万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服务“三区”县	58个	社会效益	服务“三区”县	58个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三区”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三区”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4122118
------	--	------	--	-------	--	-------	----------------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0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3,0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3,030,000		省级财政资金		93,0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支持和引导山西省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科技改革发展政策、优化科技创新环境、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推动区域协调发展,聚焦山西重点产业和领域,重点支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科技创新基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和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四个方面。							
立项依据		按照财政部、科技部《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3〕276号),以及山西省科技厅《关于组织申报山西省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的通知》等有关要求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发挥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对我省创新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支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科技创新基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和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四个方面,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着力提高创新驱动发展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财政部、科技部《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3〕276号),以及山西省科技厅《关于组织申报山西省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的通知》等有关要求立项。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财政部、科技部《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发布年度申报通知,组织申报、评审、立项及年度绩效考核等工作,重点支持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科技创新基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和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四个方面。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落实中央科技发展战略规划部署,充分调动地方科技创新积极性和主动性,支持和引导地方政府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科技改革发展政策、优化区域科技创新环境、提升区域科技创新能力。				落实中央科技发展战略规划部署,充分调动地方科技创新积极性和主动性,支持和引导地方政府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科技改革发展政策、优化区域科技创新环境、提升区域科技创新能力。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支持东西部科技合作及区域协同创新项目数量	≥7个	数量指标	支持建设科技创新基地项目数量	≥18个		
			支持区域创新载体项目数量	≥20个		支持东西部科技合作及区域协同创新项目数量	≥7个		
			支持央地协同重大科技项目数量	≥2个		支持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项目数量	≥68个		
			转化科技成果数量	≥120项		转化科技成果数量	≥120项		
			支持建设科技创新基地项目数量	≥18个		支持央地协同重大科技项目数量	≥2个		
			支持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项目数量	≥68个		支持区域创新载体项目数量	≥20个		
	质量指标	立项项目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立项项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专项总成本	≤9303万元	成本指标	专项总成本	≤9303万元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社会投入与引导资金投入比例	1.5: 1	经济效益	带动社会投入与引导资金投入比例	1.5: 1
			促进科技投融资金额	≥15000万元		促进科技投融资金额	≥15000万元
			促进技术合同成交额	≥4000万元		带动地方投入东西科技合作及区域协同创新资金	≥2500万元
			带动地方投入东西科技合作及区域协同创新资金	≥2500万元		促进技术合同成交额	≥4000万元
			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50家		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	≥50家
			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	≥50家		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50家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培训技术经纪人数量	≥50人次	社会效益	区域科技创新能力	稳步提升
			提供技术咨询 / 技术服务数量	≥5000人次		培训技术经纪人数量	≥50人次
			培训从事技术创新服务人员数量	≥3000人次		科技帮扶支撑乡村振兴项目数量	≥5个
			区域科技创新能力	稳步提升		提供技术咨询 / 技术服务数量	≥5000人次
			科技帮扶支撑乡村振兴项目数量	≥5个		培训从事技术创新服务人员数量	≥3000人次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412262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计划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175,800		年度资金总额:	7,17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175,800		省级财政资金	7,17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科技计划管理费是按照省本级科技研发资金总额计提,用于保障省级各类科技计划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是对省科技厅机关项目计划管理工作的专项补助经费,主要用于省级科技管理工作的相关经费开支。					
立项依据		《山西省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晋财教【2004】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做好我省科技管理工作,比照国家科技管理工作的具体做法,在省本级科研资金总额比例内计提科技计划管理费,用于保障省级科技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科研项目经费和科技活动经费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办发【2016】76号)及其补充规定(晋政办发【2017】79号),《山西省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晋财教【2004】12号)以及省级各类支出管理制度,《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省级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2】16号)					
项目实施计划		当年按需按进度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全部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类别及改革相关管理支出;保障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立项审批检查验收各环节的管理费用支出;保障推荐国家各类计划的各环节管理费用支出;保障省级科技管理及科技创新相关制度落实各环节费用支出等;保障各类科技活动的开展和支出。				开展全部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类别及改革相关管理支出;保障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立项审批检查验收各环节的管理费用支出;保障推荐国家各类计划的各环节管理费用支出;保障省级科技管理及科技创新相关制度落实各环节费用支出等;保障各类科技活动的开展和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类别数	≥12类	数量指标	管理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类别数	≥12类
		质量指标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和科技活动各环节经费保障度	100%	质量指标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和科技活动各环节经费保障度	100%
		时效指标	各类费用报销及时性	≤7审批后7个工作日	时效指标	各类费用报销及时性	≤7审批后7个工作日
		成本指标	差旅伙食、交通补助	≤200元/日/人	成本指标	差旅伙食、交通补助	≤200元/日/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	逐步提升	社会效益	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激发全社会各类主体创新创造活力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	激发全社会各类主体创新创造活力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科技管理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科技管理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6104113
------	--	------	--	-------	--	-------	----------------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计划管理费-会议(培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3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30,000		省级财政资金	7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和科技活动开展过程中的各类大型专项会议（培训）费					
立项依据		省直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晋财行[2014]5号）、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晋财行[2014]5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各项科技计划项目和科技活动的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直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晋财行[2014]5号）、《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晋财行[2014]50号）《关于调整省直机关培训费中师资费有关事项的通知》（晋财行【2018】49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预算合规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各项省级科技计划和科技活动顺利开展，保障全省科技事业高质量发展；为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保障				保障各项省级科技计划和科技活动顺利开展，保障全省科技事业高质量发展；为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议场次数	≥20次	数量指标	会议场次数	≥35次
		质量指标	会议安排合理性	合理	质量指标	会议安排合理性	合理
		时效指标	会议费支付进度	及时	时效指标	会议费支付进度	及时
		成本指标	单位会议成本	≤360人/天	成本指标	单位会议成本	≤360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业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经济效益	业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保障各类科技计划和科技活动的开展	全力保障		保障各类科技计划和科技活动的开展	全力保障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610523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计划管理费-办公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科技计划管理费是按照省本级科技研发资金总额计提,用于保障省级各类科技计划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是对省科技厅机关项目计划管理工作的专项补助经费,主要用于省级科技管理工作的相关经费开支。该项目用于保障工作开展的设备购置支出。					
立项依据		省直机关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支出预算编制规范和预算编制标准(晋财资[2019]182号)省级行政单位资产配置标准(晋财资[2014]38号、晋财资[2017]4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做好我省科技管理工作,比照国家科技管理工作的具体做法,在省本级科研资金总额比例内计提科技计划管理费,用于保障省级科技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直机关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支出预算编制规范和预算编制标准(晋财资[2019]182号)省级行政单位资产配置标准(晋财资[2014]38号、晋财资[2017]43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预算合规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全部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类别及改革顺利开展,保障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立项审批检查验收各环节的有序进行,保障各类科技活动顺利开展。			保障全部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类别及改革顺利开展,保障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立项审批检查验收各环节的有序进行,保障各类科技活动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数量	≤88件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数量	≤88件
			设备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质量指标	保障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和科技活动各环节管理费用支出	足额	质量指标		保障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和科技活动各环节管理费用支出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进度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	低于预算成本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	低于预算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省级科技计划及改革管理水平	逐步提升	社会效益	促进省级科技计划及改革管理水平	逐步提升
			资产利用水平	正常		资产利用水平	正常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家具用具使用年限	≥15年	可持续影响	家具用具使用年限	≥15年	
	通用设备使用年限	≥6年	通用设备使用年限		≥6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职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职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612213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计划管理费-信息网络运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98,000		年度资金总额：		99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98,000		省级财政资金		99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省科技厅所属事业单位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编字【2020】32号），山西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与数据监测中心服务中心被核定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山西省科技评估管理、成果转化、科研诚信和信用体系建设、科技信息平台维护、科技创新数据监测分析。承担省科技厅机关办公用计算机维修、维护，网络环境、视频设备等的维护，培训及咨询服务等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省科技厅所属事业单位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编字【2020】32号），山西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与数据监测中心服务中心被核定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定财政拨款事业编制23名，财政补助事业编制19名，自收自支事业编制3名，临时编制19名。主要职责任务是承担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协助开展全省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科技评估管理、科研诚信和信用体系建设；开展科技信息、保密、政务公开、平台运维、新闻宣传等工作；开展科技创新相关数据监测与分析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中心一直以来都承担着省科技厅机关日常办公用计算机、网络及相关外设的维护和服务工作。自2018年起，省科技厅每年均将厅机关办公用计算机及大楼网络维护服务费用列入厅年度预算。该项工作在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后仍继续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与数据监测中心应按照双方协议，建立并完善内部管理制度规范、风险控制体系和质量保障体系；健全关键岗位责任制，确保相互衔接、相互协调，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执行双方协议，切实履行职责，做好省科技厅机关办公用计算机维修、维护，网络环境、视频设备等的维护，培训及咨询服务等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及时为省科技厅办公用计算机提供维修、维护服务。目标2：保障省科技厅办公网络环境、视频设备正常运转。目标3：为省科技厅提供培训及咨询等服务。				目标1：对省科技厅办公用计算机及外设设备提供软硬件维修、维护、巡检服务。目标2：保障省科技厅办公区网络环境、视频设备正常运转。目标3：为省科技厅提供网络安全及信息化相关培训、咨询等服务。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培训和咨询服务	≥2次	数量指标	硬件服务	≥250天	
				硬件服务	≥250天		软件服务	≥49次	
				软件服务	≥49次		网络检测服务	≥100次	
				网络检测服务	≥100次		培训和咨询服务	≥2次	
		质量指标		项目年度绩效调查统计	≥90%	质量指标	网络设备可用率	≥95%	
项目受理投诉率	≤10%			项目受理投诉率	≤10%				
培训时间	≥2次/年			网络故障修复时间	≤6小时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维修响应验收	≤1小时	时效指标	故障响应时间	≤1小时	
		网络环境服务时间	≥1次/月		项目持续时间	12月	
		计算机查杀病毒及病毒库升级时间	≥1次/周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99.8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99.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网络信息安全宣传培训	≥30人	社会效益	网络信息安全意识	有提升
			计算机服务保障能力	有提高		计算机服务保障能力	有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诉及时解决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诉及时解决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占比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占比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71315055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公共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96,400	年度资金总额:	5,036,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596,400	省级财政资金	5,036,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省科技厅所属事业单位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编字【2020】32号),山西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与数据监测中心服务中心被核定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山西省科技评估管理、成果转化、科研诚信和信用体系建设、科技信息平台维护、科技创新数据监测分析等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省科技厅所属事业单位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编字【2020】32号),山西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与数据监测中心服务中心被核定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定财政拨款事业编制23名,财政补助事业编制19名,自收自支事业编制3名,临时编制19名。主要职责任务是承担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协助开展全省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科技评估管理、科研诚信和信用体系建设;开展科技信息、保密、政务公开、平台运维、新闻宣传等工作;开展科技创新相关数据监测与分析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科技计划项目管理过程包括申报受理、评审立项、实施过程、验收及监督等过程。省科技行政主管部门根据不同计划项目管理需要,健全服务机制。山西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与数据监测中心服务中心根据具体分工,对接省科技行政主管部门业务处室承担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公共服务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与数据监测中心应按项目管理办法,建立内部管理制度规范、风险控制体系和质量保障体系;建立内部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约和相互协调机制,健全关键岗位责任制,实施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履行程序,按照申报受理、评审立项、实施过程、验收及监督等等程序,做好项目管理的公共服务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管理服务项目并开展形式审查5000项,提供过程服务1500项(次); 目标2:做好省科技厅信息管理平台正常运行;目标3:保障厅门户网站、厅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及时准确。			目标1:管理服务项目并开展形式审查5000项,提供过程服务1500项(次);目标2:做好省科技厅信息管理平台正常运行;目标3:保障厅门户网站、厅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及时准确。发布供需信息300条以上,做好专业人才培养工作,培养相关人才10名,提供专业咨询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形式审查	5000项	数量指标	信息发布天数	≥240天
			过程服务	1500项(次)		过程服务	1500项(次)
			信息发布天数	≥240天		微信信息发布天数	≥200天
			微信信息发布天数	≥200天		形式审查	5000项
			通知发布天数	≥200天		专业人才培养	≥30人
						专业咨询服务	≥150人次
						通知发布天数	≥200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果供需信息发布	≥300条	
					政策动态信息发布	≥20条	
		质量指标	信息管理平台正常运行时间	≥360天	质量指标	项目受理投诉率	≤10%
			项目年度绩效调查统计	≥90%		信息管理平台正常运行时间	≥360天
			项目受理投诉率	≤10%		信息发布时效	及时
			信息发布率	100%		信息发布率	100%
			信息发布时效	及时		项目年度绩效调查统计	≥90%
		时效指标	形式审查时间	≤7天/类项目	时效指标	转办网民留言回复时限	≤10工作日
			过程服务时间	≤20天/类项目		过程服务时间	≤60天/类项目
			网民留言回复时间	≤3工作日		形式审查时间	≤21天/类项目
	转办网民留言回复时限		≤10工作日	网民留言回复时间		≤10工作日	
				专业咨询服务回复时间		≤3工作日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内网系统提高办事效率	极大提升	社会效益	科研人员科技创新能力	有提高
			科研人员科技创新能力	有提高		科技创新相关政策宣传	≥600人
			科技创新相关政策宣传	≥300人		内网系统提高办事效率	极大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诉及时解决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诉及时解决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占比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占比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71315055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6,400	年度资金总额:		176,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76,400	省级财政资金		176,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					
立项依据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正常发放			保障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正常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数	38人	数量指标	退休人数	38人
		质量指标	取暖费拨付完成度	全部完成	质量指标	取暖费拨付完成度	全部完成
		时效指标	取暖费拨付及时性	按时拨付	时效指标	取暖费拨付及时性	按时拨付
		成本指标	取暖费支付标准	按文件执行	成本指标	取暖费支付标准	按文件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退休人员满意度	进一步提升	社会效益	退休人员满意度	进一步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休人员满意程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休人员满意程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5112826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转制院所财政负担离休人员经费和退休人员取暖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02,927.2	年度资金总额:	4,402,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402,927.2	省级财政资金	4,402,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理顺转企改制单位财政保障人员养老保险关系》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1]391号）中要求，省科技厅部门原所属13家转制科研院所财政负担经费退休人员已于2021年7月纳入养老保险社会统筹。这些单位上述退休人员取暖费和离休人员经费仍由省财政负担。省财政在2022年已将13个转制院所预算编码取消，并要求该部分经费由省科技厅代编，于年初预算批复后按照资金明细表拨付至各单位基本帐户。2026年13个转制院所共有该类离休人员5人，退休人员789人。以后年度根据人员变动情况有少量浮动。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理顺转企改制单位财政保障人员养老保险关系》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1]391号）及省财政厅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理顺转企改制单位财政保障人员养老保险关系》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1]391号）中要求，省科技厅部门原所属13家转制科研院所财政负担经费退休人员已于2021年7月纳入养老保险社会统筹。这些单位上述退休人员取暖费和离休人员经费仍由省财政负担。省财政在2022年已将13个转制院所预算编码取消，并要求该部分经费由省科技厅代编，于年初预算批复后按照资金明细表拨付至各单位基本帐户。2026年13个转制院所共有该类离休人员5人，退休人员789人。以后年度根据人员变动情况有少量浮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理顺转企改制单位财政保障人员养老保险关系》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1]391号）及省财政厅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预算批复后按照资金明细表拨付至各单位基本帐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专项用于保障13个转制院所（已转为企业）财政负担经费离休人员年度经费和财政负担退休人员取暖费支出。2026年预算中离休人员涉及4个单位共5人，退休人员涉及13个单位共789人。以后年度随着人员变动逐步浮动。			该专项用于保障13个转制院所（已转为企业）财政负担经费离休人员年度经费和财政负担退休人员取暖费支出。2026年预算中离休人员涉及4个单位共5人，退休人员涉及13个单位共789人。以后年度随着人员变动逐步浮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单位个数	13个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单位个数	13个
			经费保障离休人员人数	5人		经费保障离休人员人数	5人
			经费保障退休人员人数	789人		经费保障退休人员人数	789人
	质量指标	离休工资及取暖费测算标准	逐人按最新政策测算	质量指标	离休工资及取暖费测算标准	逐人按最新政策测算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拨出时间	3月31日前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拨出时间	3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取暖费标准	≥3360元/人	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取暖费标准	≥3360元/人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离休人员工资及退休人员取暖费发放	及时到位	社会效益	确保离休人员工资及退休人员取暖费发放	及时到位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减轻13个转制院所预算编制工作量	减轻	可持续影响	减轻13个转制院所预算编制工作量	减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411111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三晋英才科技创新人才计划评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87,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8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687,000	省级财政资金	1,68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三晋英才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旨在围绕打造高层次科技人才集聚地,以人才优先发展引领创新驱动发展,为加快建设山西特色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青年拔尖人才面向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等领域遴选德才兼备、表现突出、行业公认,具有创新发展潜力,成长空间大的青年人才。创新团队旨在倡导和培育团队精神,促进学科间交叉融合、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引进培育一批创新群体,形成优秀人才团队效应,为加快建设山西特色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						
立项依据		《三晋英才计划实施办法(试行)》(晋人才[2024]3号)《三晋英才计划科技创新、科技创业领域人才项目实施细则(试行)》(晋科规发〔2024〕14号)《三晋英才计划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领域创新团队项目实施细则(试行)》(晋科规发〔2024〕1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习近平总书记“坚持党管人才”“人才是第一资源”“聚天下英才而用之”重要思想是科技人才团队工作的根本遵循。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扩大优秀人才队伍规模,推进新时代人才强省建设,加快建设山西特色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三晋英才计划实施办法(试行)》(晋人才[2024]3号)《三晋英才计划科技创新、科技创业领域人才项目实施细则(试行)》(晋科规发〔2024〕14号)《三晋英才计划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领域创新团队项目实施细则(试行)》(晋科规发〔2024〕15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省委组织部要求,通过组织申报、形式审查、专家评审、综合审核、公示等环节,确定入选人才和团队。3年为一个周期,择优长期滚动支持。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遴选支持一批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学风作风正的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科技创新领域青年拔尖人才和创新团队,为加快建设具有山西特色的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		遴选支持一批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学风作风正的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科技创新领域青年拔尖人才和创新团队,为加快建设具有山西特色的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讯评审参评人才(团队)数量	≥600个	数量指标	通讯评审参评人才(团队)数量	≥600个	
			会议评审参评人才(团队)数量	≥100个		会议评审参评人才(团队)数量	≥100个	
			现场考察团队数量	≥16个		现场考察团队数量	≥16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立项项目跟踪比例	10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立项项目跟踪比例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与第三方机构签订协议后,财政资金下达60日内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68.7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68.7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主要目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省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省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91910523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两新组织联合党组织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5-中共山西省委社会工作部		实施单位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00		年度资金总额:	9,6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9,600		
	省级财政资金	9,60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推动我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扎实开展,梳理我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有关规定的基礎上,结合我省实际,进一步落实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中办发[2012]11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中办发[2015]51号)和《中共中央组织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工作经费问题的通知》(组通字[2014]4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随着非公经济不断发展壮大,分布在非公组织中的党员数量也日益增多,这就迫切要求加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当前,不少社会组织还存在当组织地位边缘化,组织生活形式化,作用发挥不充分等问题。因此,加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夯实党在社会组织的执政基础,成为新形势下党建工作的重要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中办发[2012]11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中办发[2015]51号)					
项目实施计划		经费用于社会组织联合党支部开展党内学习教育,召开党内会议,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培训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推动我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扎实开展,梳理我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有关规定的基礎上,结合我省实际,进一步落实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进一步推动我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扎实开展,梳理我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有关规定的基礎上,结合我省实际,进一步落实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表彰优秀党组织	>2个	数量指标	表彰优秀党组织	>2个
		质量指标	奖补比例	100%	质量指标	奖补比例	10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支持额度	0.96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支持额度	0.9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基层党建工作重视程度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基层党建工作重视程度	逐步提高
			提高非公党建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提高非公党建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强化党建工作在非公企业发展中的影响度	逐步强化		强化党建工作在非公企业发展中的影响度	逐步强化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509365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共有公务用车编制5辆，实有5辆，其中：领导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2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西省科学技术厅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6213.6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省科技厅2026年预算中用于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施政府购买服务改革的专项经费需实行政府购买服务。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5〕28号）中公布的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执行。目录在“科技”——一级目录“公共服务”（A）——二级目录“科技公共服务”（A07）——三级目录“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A0701）——四级目录分“科技研发公共服务”（A070101）和“科技研发数据服务”（A070102）等10个四级目录。

2026年省科技厅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资金共503.64万元，为“山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公共服务”资金，资金选择政府购买指导性目录为：一级目录“公共服务”——二级目录“科技公共服务”——三级目录“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四级目录“科技研发公共服务”，政府购买服务内容为专业技术服务。

（二）其他

我单位严格按照《山西省省级财政科研项目和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发〔2014〕32号）、《山西省科研项目经费和科技活动经费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办发〔2016〕76号）、《山西省科研项目经费和科技活动经费管理办法（试行）》补充规定（晋政办发〔2017〕79号）、《关于改革完善省级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2〕16号）等政策文件，加强科研项目经费和科技活动经费管理，提高科研项目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和财政科研经费的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